

股票代號：6281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五月十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謝明佑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298-9922 分機 2601
電子郵件信箱：stevehsieh@elifemall.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吳鴻淵
職稱：法務經理
電話：(02) 2298-9922 分機 2932
電子郵件信箱：stanleyaqua@elifemall.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請參閱 P. 130 ~P. 13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top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唐慈杰、張惠貞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elifemall.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6

目 錄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資訊.....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5
五、勞資關係.....	75
六、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 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25
二、財務績效.....	125
三、現金流量分析.....	12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 來一年投資計劃	12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2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 形	12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 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9
玖、總公司及分公司一覽表	13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民國 102 年在本公司全體同仁的積極努力之下，雖然大環境的景氣不佳，仍維持與 101 年高基期的水準。總結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收入為 14,730,916 千元，稅後淨利為 415,827 千元。

在財務狀況方面，截至 102 年底，本公司負債比例僅較 101 年底小幅增加至 56.97%，主係因門市數增加，使得整體的備貨量增加，應付廠商帳款增加；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也因應付帳款增加的原因均較 101 年度小幅減少，惟上述各項財務指標仍位於正常合理之狀態，財務健全。

本公司 102 年度之每股盈餘為 4.19 元，預計發放每股 3.5 元之現金股利(盈餘發放現金每股 3.156 元，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344 元，合計 3.5 元)，相對於 102 年度本公司的收盤平均股價 69.47 元，平均現金殖利率達 5.04%。

茲將本公司 102 年度的經營狀況及 10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02 年度的經營狀況：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14,730,916	14,908,540	-177,624	-1.19%
營業毛利	3,109,245	3,208,926	-99,681	-3.11%
稅後純益	415,827	542,350	-126,523	-23.33%
門市家數	324	316	8	2.53%

2、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56.97	55.8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37.27	1,830.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0.87	179.83
	速動比率(%)	73.13	94.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31	11.26
	權益報酬率(%)	19.06	25.02
	純益率(%)	2.82	3.64

3、營運重點工作：

- (1)、增開新門市，包括大型的體驗館，提升店格，淘汰獲利不佳的門市，產生實質的效果，營收成長，獲利增加。
- (2)、增強資訊商品及手機商品的創意行銷力度，使得資訊及手機商品的營業額及市佔率有所提升，包括平板展櫃導入，成為手機經銷商，取得 Apple 經銷權。
- (3)、在全省舉辦五場為天下母親而唱「春暖花開演唱會」，吸引數萬人的參與；自 102 年起已舉辦 53 場的「社區園遊會」，場場爆滿。確實增加與門市所在地的鄰里居民之互動，強化競爭力。
- (4)、導入中華電信、遠傳電信、台灣大哥大門號業務，增加對消費者多元服務及提升通訊業績成長。

二、103 年度經營展望：

1、102 年在國內經濟成長走緩，實質薪資萎縮，導致消費氛圍保守，本公司營運績效仍相較於同業優異。預期 103 年景氣會緩步回升，但國內消費市場受民眾實質薪資之影響，買氣有所抑制。本公司全體同仁會更加的努力爭取業績，創造獲利。

2、主要的營運重點及因應對策為：

- (1) 持續開設新門市，特別是大型的體驗館門市，給消費者更舒適的購物空間及實機體驗機會，將本公司「足感心 A」的服務推廣給更多鄉親享有，提升市佔率。
- (2) 推出互動式購物平台，推薦產品與拍攝解說影片，幫助消費者了解產品。
- (3) 改裝舊門市，提升店格，增加來客數及業績。
- (4) 持續推動各項公益活動，包括全省五場的「為天下母親而唱的春暖花開演唱會」，每月數場深入鄰里的社區園遊會結合公益拍賣，都是讓鄉親免費參加，與鄉親搏感情，增強對全國電子的品牌忠誠度。
- (5) 加強新商品的引進，提升營業額及獲利。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全國電子 足感心 A」深植人心，透過各項公益活動及深入鄰里的社區園遊會，凝聚家庭成員及社區成員之間的感情，互助合作，散播愛與關懷，共創祥和的社會，以爭取更多鄉親對全國電子的認同感與肯定，成為社區的好鄰居，同時持續有效的拓展門市據點，並提供更多優惠的家電及資訊、手機商品，讓更多的鄉親可以享受全國電子的服務，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競爭優勢及市佔率。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 1、整體經濟情勢轉趨疲弱，物價上漲，民眾的實質薪資所得減少，影響消費支出，而且同業間的競爭日趨激烈，本公司必須更加努力，除了價格競爭外，持續加強服務品質，落實足感心的服務精神，贏得消費者的信賴及支持，將能繼續增加本公司的市佔率並維持良好的獲利能力。
- 2、本公司正派經營，遵循各項法規，維護消費者的權益，且近來並未有重大的相關法規變動，故對本公司的經營未有重大的影響。

面對 103 年，本公司有信心持續為股東創造利潤，善盡社會責任，敬請各位股東繼續支持指教。

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琦敏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5 年 1 月 11 日

二、公司沿革

- 75 年 01 月 連鎖體系整合完畢，本公司正式成立定名為「全國電子專賣店股份有限公司」，主導全省連鎖店大力在市場卡位，年營業額成長 2.3 倍，公司的業務範疇朝向家電全商品的角度發展。
- 84 年 09 月 公司喬遷至敦化南路葉財記凌雲通商大樓。面積約 400 坪。
- 85 年 03 月 正式導入資訊商品，首先於桃竹苗南崁中正門市推動。
- 85 年 07 月 推行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証，以提供顧客品質的最高保證。
- 85 年 10 月 全國電子最大 3C 館在台中市開幕，正式向「亞太地區 3C 王國」的目標邁進。
- 86 年 06 月 營業及流通部門遷至五股新辦公室。
- 86 年 08 月 正式引進全世界最先進零售業連鎖店電腦軟體 JDA，期望提升整體經營績效。
- 87 年 01 月 合併加盟店全棠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 48,000 仟元。
- 87 年 03 月 全省突破 200 家門市，服務據點再擴大。
- 87 年 05 月 合併地區性加盟店全邵股份有限公司、全喻股份有限公司、全超股份有限公司、全雄股份有限公司、全掣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 171,000 仟元，企業統合完成。
- 87 年 08 月 與渣打銀行合作發行聯名卡—「全國電子會員卡」是全省第一張可以分期付款的信用卡。
- 87 年 10 月 獲得 ISO 9002 國際品質認證。
- 87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329,000 仟元暨補辦公開發行，公開發行後登記資本額為 500,000 仟元。
- 88 年 03 月 榮獲第三屆「顧客滿意度金質獎」。
- 88 年 06 月 JDA 上線運作，內部資訊管理之效率大幅增加。
- 88 年 07 月 辦理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10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605,000 仟元。
- 89 年 01 月 核准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905,000 仟元。
- 89 年 03 月 為增加競爭力與宏碁集團達成策略聯盟。
- 89 年 05 月 榮獲千禧年「消費金品獎」。
- 89 年 07 月 公司正式更名為「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提供更多元化的商品及服務。
- 89 年 07 月 由蔡振豪總經理正式領軍，以「顧客核心、感動行銷」的管理方式，帶領全國電子轉型成為「e-lifemall」實踐數位生活好鄰居

的優質服務角色。

- 89 年 08 月 辦理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60,688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965,688 仟元。
- 90 年 07 月 全省門市 POS 作業系統正式上線，有效掌握銷售狀況。
- 90 年 10 月 CRM 顧客關係管理系統正式啟動，推出全國電子愛情卡，並提出首創小家電終身免費維修服務。
- 90 年 11 月 首創家電 12 期 0 利率。
- 91 年 03 月 首創免費服務週。
- 91 年 07 月 核准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650,000 個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一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總股數為 9,650,000 股。
- 91 年 12 月 本公司股票登錄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
- 92 年 01 月 首創家電您先搬年中再買單。
- 92 年 02 月 首創買電腦 12 期 0 利率。
- 92 年 03 月 與玉山銀行合作發行「全國電子」家電褓姆聯名卡，享有更加獨特的價值服務。
- 92 年 04 月 啟動 e 化陳列服務。
- 92 年 06 月 推出『端午你先搬中秋再買單』三個月後再付 12 期 0 利率頭期款的優惠活動。
- 92 年 06 月 創業界行銷手法以電視廣告影片來訴求家電及電腦 12 期 0 利率分期付款。
- 92 年 07 月 單月銷售 acer 電腦破千台達 1340 台，成為宏碁最大的經銷商。
- 92 年 07 月 核准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830,000 個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一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總數為 4,830,000 股。
- 92 年 08 月 首創家電 24 期 0 利率。
- 92 年 09 月 單月銷售 acer 電腦四千台，且單月業績達 10.3 億，較去年同期成長了 68.4%。
- 93 年 01 月 與 HP 電腦攜手合作，開拓資訊市場的新版圖。
- 93 年 04 月 全國電子首創『全台 3C 通路 DM 最新行情電子告示板』，價格保證全國最便宜。
- 93 年 04 月 領先業界推出首創『保證最便宜、買貴“主動”退差價』獨特創新服務，會員享有七日內買貴“主動”退差價的權利。
- 93 年 06 月 推出暢銷 100 大冷氣保證 1 天內到府安裝。
- 93 年 08 月 推出「音響終身免費保固」獨特服務。
- 94 年 01 月 推出「買多少 再借多少 通通免息再分 12 期」的新春促銷專案。
- 94 年 04 月 推出「買冷氣獨享總統級精緻安裝」獨特服務。
- 94 年 06 月 向台灣證券交易所遞件申請上市。
- 94 年 09 月 三十週年慶推出「家電你先搬，4 個月後再分 12 期 0 利率」活動

及 500 萬獎助學金公益回饋。

- 94 年 12 月 本公司於 12 月 8 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市場掛牌上市。
- 95 年 01 月 本公司推出「圓夢金、新年、新希望、你寫心願、我幫忙」活動，包含「250 萬元貧困家庭圓夢金」及「600 萬心願成真圓夢金」活動，給予顧客實質的幫助。
- 95 年 04 月 全國電子電視廣告“父親出國篇”（又稱電腦篇）榮獲管理雜誌四月號十大最受歡迎廣告。
“全國電子 足感心 A”獲第 13 屆廣告流行語金句獎年度十大廣告金句。
- 95 年 09 月 開學季期間，推出「清寒勤學學生購買翻譯機優惠專案」，針對低收入戶之學生及清寒且成績優秀學生，得以定價 3 折之優惠折扣購買翻譯機乙台，每人限購乙台，限量各 1,500 台，總共 3,000 台。落實全國電子足感心 A。
- 95 年 10 月 全國電子 31 週年慶，推出「低收入戶獨享 1,000 台洗衣機 3 折優惠價」，落實全國電子足感心 A。
- 95 年 11 月 因應展店百家計畫，全國電子於 11 月 1 日起展開「中年二度就業招募專案」，配合電視 CF 徵才廣告連續放送 19 天，在全台各地引起熱烈反應。
- 96 年 02 月 全國電子電視廣告「金榜題名篇」獲得 96 年 2 月動腦雜誌舉辦 95 年度最受歡迎廣告票選的第一名。
- 96 年 04 月 全國電子蔡振豪總經理，當選「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第六屆理事。
- 96 年 05 月 擴大營業，再度推出二度就業招募專案，提供二度就業者一個再創職場生涯第二春的機會。
- 96 年 10 月 全國電子 32 週年慶，推出「限量紀念棒球，明年初以今年每股稅後盈餘 100 倍回饋」，落實全國電子足感心 A。
- 97 年 01 月 全國電子點亮生命的火炬—提供 1000 萬大學清寒學生助學金，共有 1000 個名額，每人可得一萬元助學金，藉此鼓勵台灣地區清寒貧困的大學生順利完成學業，激發奮鬥不懈的向上精神，落實全國電子足感心 A，並回饋社會。
- 97 年 05 月 推出「節能家電 15 期分期 0 利率再送頭期款現金」，節能減碳省電費，愛地球也愛自己。
- 97 年 07 月 首創「買冷氣 享電費 15 期 0 利率」，玉山卡友購買冷氣享 4 個月電費帳單分期 0 利率的優惠活動。
- 97 年 08 月 推出家電免息分期 再贊助學費分期利息，通通 12 期 0 利率，以協助鄉親籌措子女學費。
- 97 年 11 月 與台灣公益廣告協會合作推出「2008 看廣告 感幸福」徵文活動。
- 98 年 03 月 3/25 捐贈 9000 斤福壽麵線給台北市社會局平價住宅弱勢家庭，藉此善行拋磚引玉，共同來幫助社會上的弱勢族群。

- 98 年 04 月 捐贈 4,000 顆愛心棒球與球具給花蓮縣地區的學生棒球隊伍，藉此拋磚引玉，共同關懷我們社會上需要被幫助者。
- 98 年 5 月 推出「全國買冷氣 被裁員退現金」活動，全國電子伸出援手，拉失業者一把，落實全國電子足感心 A。
- 98 年 7 月 董事會(7/10)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 25%，以提昇股東權益及投資報酬率。
- 98 年 8 月 首創「全國買冷氣 電費增加 幫您出一半」活動，電費增加，相挺一半，減輕鄉親負擔，落實全國電子足感心 A。
- 98 年 8 月 莫拉克颱風重創南台灣，全國電子發揮愛心逗相挺，推出「5000 台家電 全國電子幫受災戶出一半」，液晶電視、冰箱、洗衣機、電子鍋、開飲機各 1000 台 5 折回饋，協助設籍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台東縣受災戶重建家園。
- 98 年 11 月 全國電子總經理蔡振豪先生榮膺 98 年「中華民國優良商人」獲頒金商獎並蒙總統馬英九先生接見表揚。
- 98 年 11 月 關心現代人心理健康，推出「自我檢測臺灣人憂鬱症量表 家電價格加碼再減 5%，假日加碼減 10%」活動，透過實際的價格折扣方式來鼓勵鄉親使用憂鬱症量表等工具，時時檢核自我的心理健康。
- 98 年 12 月 全國電子總經理蔡振豪先生榮獲經理人月刊頒發『2009 年 100 MVP 最有價值經理人』，接受城邦出版集團執行長何飛鵬先生頒獎表揚。
- 99 年 01 月 推出「單親或低收入戶家庭 買家電 15 期 0 利率 再送頭期款現金」活動，以實質回饋行動關懷單親及低收入戶家庭。
- 99 年 07 月 推出「滿額集點送足感心泰迪熊，趕快把我們帶回家作伴吧」活動，消費滿 2 萬送夏季版限量編號足感心熊，全國電子希望透過足感心熊家族，承載和傳遞家庭更多的愛與幸福。
- 100 年 02 月 推出「走兩趟取消交易 送現金券幫您貼油錢」足感心活動。
- 100 年 04 月 總經理蔡振豪於 3/31 榮退，並自 4/1 起由林琦敏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帶領全國電子邁向一個新階段。
- 100 年 05 月 全國電子 5/18 召開股東臨時會，通過董事及獨立董事改選。
- 100 年 06 月 推出「節能家電 15 期 0 利率 再送頭期款現金」的優惠活動，全國電子邀鄉親一起節能減碳愛地球。
- 100 年 08 月 推出「電腦 24 期 0 利率 再送頭期款現金」活動，並成立「電腦專業諮詢服務」0800-079-988 免費服務鄉親。
- 100 年 09 月 全國電子取得國內 3C 連鎖通路第 1 家數位無線電視宣導站標章，並成立「數位電視應用諮詢服務」0800-07-9988 免費服務鄉親。
- 100 年 09 月 9/29 邀請新聞局副局長許秋煌先生、新聞局廣電處王振臺處長及臺灣數位電視協會謝光正秘書長，一同參與及見證「全國電子陪您迎接數位電視元年」的起跑活動，同日全國首播宣導無線類比訊號停播訊息的電視廣告“阿爸的心願篇”；全國電子並推出「電

視 24 期 0 利率 再送頭期款現金」的優惠活動。

- 100 年 11 月 全國電子響應政府無線電視數位化政策宣導，推出第二波的宣導電視廣告“數位電視大富翁篇”，讓民眾對 101 年 7 月 1 日無線電視數位轉換「有感」，提供鄉親諮詢與服務。
- 100 年 12 月 全國電子第 300 家店瑞芳門市 12/10 開幕，全台 300 家門市同慶，12/9~12/14 家電每滿 3000 元送 300 元春節購物金。
- 101 年 1 月 全國電子響應政府節能補助政策，冰箱、洗衣機及冷氣等節能家電除政府補助外，全國電子再加碼，「每滿 3,000 元再送 300 元現金折價券」，鼓勵鄉親節能愛地球。
- 101 年 2 月 2/29-3/31 舉辦全國電子攝影比賽「我的母親」，用足感心的相機拍足感心的畫面，鼓勵鄉親透過鏡頭真實的紀錄母親的愛。
- 101 年 3 月 彭成兆先生獲董事會全面支持，3/16 正式接任全國電子執行長。
- 101 年 4-5 月 全國電子聘請黃韻玲小姐擔任企業形象大使。全國電子為感念母親的偉大、再次推升足感心的企業文化，全台舉辦五場「獻給天下母親 春暖花開巡迴演唱會」，透過形象大使黃韻玲的歌聲，向全天下母親表達最高的敬意；為回饋鄉親，全國電子不收門票，力邀大家共襄盛舉，一起祝福全天下的母親，足感心的演唱會獲得鄉親熱烈的支持與好評。
- 102 年 1 月 1/16 推出「阿宏母子重逢篇」電視廣告，讓去年中秋節推出的「阿宏篇」故事，有了圓滿溫馨的結局。

「家，是你永遠的所在」，這溫情呼喚，在年節前團圓時分，格外觸動人心。全國電子也順勢推出「異鄉遊子 123 到台灣回饋專案」，選購電視、冰箱、洗衣機、冷氣或電子鍋等五大類商品，跨區指送就能獲得 1% 到 3% 的回饋金，並且還能與當期活動併用；1/17~1/21 也推出恭賀阿宏母子重逢歡喜破盤 5 天活動。全國電子彭成兆總經理呼籲離鄉遊子，不要忘了常回家看家人。

- 102 年 1 月 繼 0 元電視、0 元平版的誕生，全國電子 1/8 再與台灣數位光訊結盟，由彭成兆總經理與台灣數位光訊科技董事長廖紫岑小姐共同宣示創新數位生活新服務的啟動。

雙方簽約合作後，全國電子自去年底至今，約一個半月的時間內，已完成與凱擘/台灣大寬頻、中嘉網路、台灣科技等三大有線電視系統商圓滿順利的合作，全省門市數位服務覆蓋率也推升至 76%，可說完整了全國電子數位新生活服務的版圖，將可提供創新數位新生活服務與 0 元商品回饋的方式，鼓勵與陪伴鄉親邁入數位新生活。

- 102 年 3 月 今年 3 月初台灣蔬果盛產滯銷，農民寧可放棄採收，任其落果或耕鋤。全國電子不忍心農民心血化為烏有，以足感心實際行動挺菜農，向中部地區菜農採購逾 50 公噸高麗菜，於 3 月 9 日上午 10:10，同步在全國電子全省 322 家門市，每家門市免費贈送給前 50 名到店鄉親一顆高麗菜。彭成兆總經理表示，「台灣農民用心

血種植出來的蔬果最美味、最健康，全國電子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發揮『愛與關懷』的精神關心農民，也希望藉此拋磚引玉，擴大影響力，邀請社會各界共襄盛舉，讓台灣民眾可以共享這塊土地的溫暖與真情，並希望全民一起來挺菜農拚經濟。」

- 102 年 4-5 月 舉辦「2013 全國電子獻給天下母親 黃韻玲春暖花開演唱會」，分別於 4 月 13 日在高雄市衛武營都會公園、4 月 20 日在台中市圓滿戶外劇場、4 月 27 日在花蓮市六期重劃區、5 月 4 日在台北市大安森林公園、5 月 11 日在桃園市藝文園區廣場舉辦，連續 5 場吸引超過 3 萬 5 千位鄉親到場聆聽。
- 102 年 6 月 獲工商時報舉辦之「2013 年臺灣服務業大評鑑大型 3C 賣場金牌大賞」殊榮。
- 102 年 8 月 擴大產品服務面，力推「平板電腦盡在全國」，完整提供各品牌、各種規格平板電腦供消費者選購，並輔以「碰 77」廣告，訴求全國電子在 3C 數位商品上的足感心服務。
- 102 年 8 月 自 8 月 15 起，推出「全國行動救援站」，於全省門市不限會員，提供手機、平板電腦免費充電服務；無暇等候者，只要加入會員，還有愛心行動電源免費借用。
- 102 年 8 月 為擴大門市經營，延攬更多年輕新血加入，特舉辦「讓夢想起飛」徵才演唱會，首場 8 月 17 日在屏東市太平洋百貨公司 1 樓廣場，第二場 9 月 7 日在台中市廣三 SOGO 百貨 1 樓廣場舉辦！
- 102 年 9 月 參與新北市推廣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第 1、2 級能效產品活動，獲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頒感謝狀表揚。
- 102 年 9 月 參與經濟部能源局自願性節約能源計畫，年省約 220 萬度電，節能率達 6%，獲能源局頒「節能企業獎」肯定。
- 102 年 11 月 全力贊助行政院環保署宣揚土壤、地下水保護觀念，11 月 1 日與環保署於汐止數位家電體驗館召開「土水知識大作戰」系列動畫首映記者會，並於全省門市同步播放影片！
- 102 年 11 月 「尊重消費者選擇」，11 月 17 日宣布推出互動式購物平台，第一階段於桃園藝文館等 17 家門市設置，消費者透過此平台，可輕易找到「需要的、喜歡的，最滿意的商品」。
- 102 年 12 月 參與 102 年度「綠色消費宣傳及綠色採購推動計畫」，12 月 24 日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環保之友」獎座表揚。
- 103 年 1 月 支持台灣文創，冠名贊助華視歌唱節目「我們的那首歌」，每週六晚上 8 點播出，由形象大使黃韻玲及歌手黃品源共同主持。
- 103 年 1 月 與台灣松下電器(股)公司合作，於永華數位家電體驗館以館中館型態，設立第一家「未來生活意念館」，展現智慧、科技的未來新生活。

103 年 4 月 「2014 全國電子獻給天下母親 黃韻玲春暖花開演唱會」今年邁入第三年，分別於 4 月 12 日在台中圓滿戶外劇場、19 日在花蓮六期重劃區、26 日在新北市永和仁愛公園、5 月 3 日在高雄衛武營都會公園、10 日桃園藝文廣場公園舉辦，一連五個週末夜晚，陪鄉親以歌聲歡度母親節。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請參閱 P. 14。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總經理室：

1. 制定及執行公司的經營策略。
2. 有關各單位工作事項之協調及追蹤。
3. 協助公司各單位營運的推展與達成。

(2)稽核室：

1. 訂定稽核政策，督導職能的推展。
2. 遵循主管機關公佈之相關法令並配合法令的修正及執行。
3. 內部八大循環作業控制合理性與適當性之查核、評估與改善。
4. 內部各項管理控制作業之查核、評估與改善。
5. 檢查及協助各部門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的完整性、適當性及執行的有效性。
6. 董事會交辦稽核相關事項之辦理。

(3)公共關係組：

1. 依法對外發佈公司相關訊息。
2. 股東(含法人)關係及媒體關係之維繫。
3. 秉持公司經營方針，負責與外來單位溝通與聯繫。
4. 總經理交辦事項之辦理。

(4)營運總部暨區事業部：

1. 公司經營政策、理念、方針及規定事項之傳達。
2. 各營業單位業績提昇及毛利率提昇之輔導。
3. 各單位展店目標、人力產值及獲利率目標之達成等各項規劃。
4. 轄區各店商品組合目標及新商品目標之達成。

(5) 企業服務部：

1. 企業客戶之業務擴展。
2. 建立門市與企業客戶間之溝通管道。

(6)商品暨行銷本部：

1. 公司整體採購之規劃、協調與執行。
2. 進貨、銷貨及存貨資料之分析及商品組合之制訂。
3. 訂價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4. 促銷活動的規劃、推動、設計與執行。
5. 異業行銷合作及策略聯盟之規劃、提案與執行。
6. 行銷商品及贈品之規劃、提案與執行。

(7)資訊暨人力資源本部：

1. 公司經營資訊之整理與提供。
2. 新系統之評估、分析、開發、上線與推動。
3. 各單位電腦設備之採購、安裝與維護。
4. 各單位電腦應用軟體之統合與支援。
5. 人力資源發展政策、需求分析、預測與規劃及標準作業程序之制訂與推動。
6. 教育訓練體系及標準課程、成效評核方法之建立、管理、實施與檢討。

(8)市場開發本部：

1. 新門市開發、地點之規劃與建置。
2. 新門市內部陳列規劃及開幕活動之執行。

(9)客服暨法務本部：

1. 顧客抱怨與服務之受理、協調與追蹤。
2. 各項法律事務之處理、顧客抱怨與服務之受理、協調與追蹤。
3. 合約條文之修訂與審閱。
4. 客訴案件之溝通協調。

(10)物流暨後勤支援本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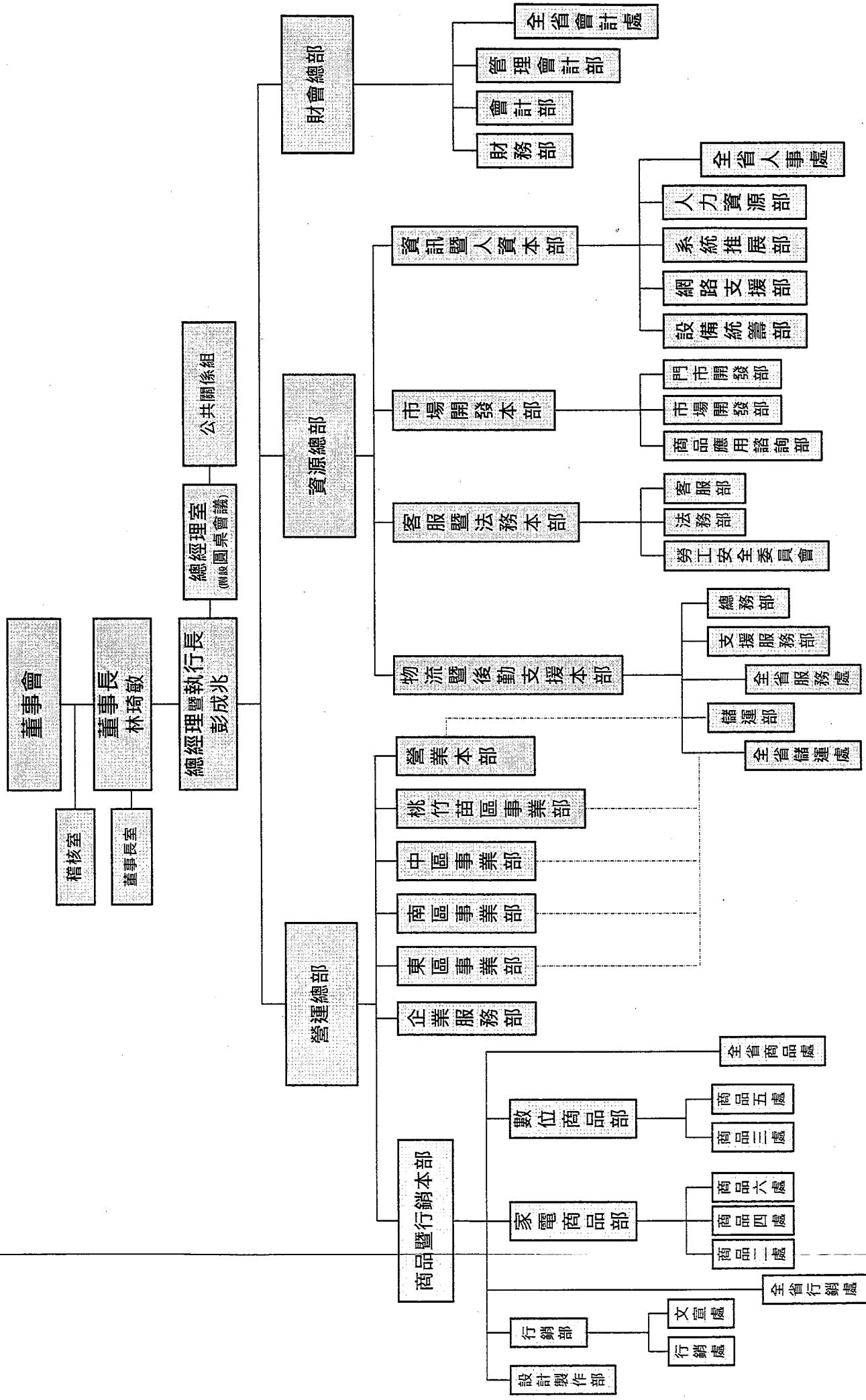
1. 公司整體物流架構、制度、資源、作業流程品質與效率之規劃、建置、改善與提昇。
2. 縮短維修時間並建立服務標準作業流程及二次維修賠償制度。
3. 商品維修服務之規劃、協調與管理。

4. 各項固定資產之規劃、購置與管理。
5. 商標之註冊與管理。
6. 門市之施工、監工、商品陳列及佈置技術之協助與指導。

(11)財會總部：

1. 各項會計憑證之編製、審核與保管。
2. 年度決算及盈餘撥補分配事項之辦理。
3. 會計報告之編製、提供及分析。
4. 公司有關稅捐之申報、繳納、查對、申請複查、訴願及行政訴訟之辦理。
5. 公司登記、變更登記及營業登記之辦理。
6. 資金預算之執行與控制。
7. 資本形成之研究、規劃與執行。
8. 長、短期投資之評估與分析。
9. 資金收付及調度。
10. 門市交易事項之查核與流程之制定。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3年4月25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係
董事長	林琦敏	99.6.14	3	87.6.20	2,651,090	2.06%	2,006,441	2.02%	2,181,250	2.20%	-	-	全國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高中畢	全國電子(股)公司 總經理 安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林琦珍	兄弟
副董事長	林忠和	99.6.14	3	87.6.20	2,596,296	2.02%	1,235,360	1.25%	936,115	0.94%	-	-	全國電子(股)公司 副董事長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MBA 畢	先進光電科技(股) 公司董事長 全超投資(股)公司 董事 全國廣播(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盧國財	99.6.14	3	87.6.20	2,147,728	1.67%	1,643,172	1.66%	297,036	0.30%	-	-	全喻總經理 高雄工專畢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林琦珍	99.6.14	3	87.6.20	1,554,743	1.21%	1,189,494	1.20%	379,823	0.38%	-	-	全棠總經理 東海高中畢	承新奈米工程(股) 公司常務董事	董事長	林琦敏	兄弟
董事	洪慶豐	99.6.14	3	87.6.20	1,996,302	1.55%	1,444,820	1.46%	692,862	0.70%	-	-	全掣總經理 遠東技術學院畢	全霖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林瑞昌	100.5.18	3	100.5.18	420,496	0.42%	420,496	0.42%	87,859	0.09%	-	-	全國電子(股)公司 業務總監 勤益工專化工科畢	本公司市場開發暨 客本部協理	無	無	無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正峯	102.6.10	3	102.6.10	4,404,000	4.44%	4,404,000	4.44%	-	-	-	-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企 業經營管理碩士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 經營規劃室特助/品牌 行銷總監 正剛投資/裕祐投資/全 方位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正峯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正剛	兄弟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正剛	102.6.10	3	102.6.10	4,404,000	4.44%	4,404,000	4.44%	-	-	-	-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 司董事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 大學日文系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企 業經營管理碩士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 商品企劃部經理 華順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正峯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正峯	兄弟
獨立董事	陳 長	99.6.14	3	92.6.9	-	-	-	-	-	-	-	-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 國聯合會理事長 美國杜蘭大學法學 碩士	長立國際法律 事務所所長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兼任講師 聯超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王耀德	99.6.14	3	96.6.22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心理系 專助教 學術交流基金會 學生顧問 美國德州大學 企管博士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 科學系專任副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洪順慶	100.5.18	3	92.8.1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 理研究所教授 美國西北大學 行銷學博士	安可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福財	99.6.14	3	87.6.20	1,214,888	0.95%	929,479	0.94%	415,505	0.42%	-	-	全雄總經理 遠東技術學院畢	全俊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劉新朝	99.6.14	3	90.6.20	887,364	0.69%	678,899	0.68%	341,338	0.34%	-	-	榮信總經理 文化大學畢	英富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獨立董事洪順慶於 92.8.1 初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99.6.14 中斷，而於 100.5.18 補選就任。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5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持股比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保雍	63.12%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永明	0.1%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正峯	0.1%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正剛	36.68%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3 年 4 月 25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 其他 開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林琦敏			✓							✓	✓		✓	✓	-
副董事長 林忠和			✓	✓			✓	✓	✓	✓	✓	✓	✓	✓	-
董事 盧國財			✓	✓			✓	✓	✓	✓	✓	✓	✓	✓	-
董事 林琦珍			✓	✓				✓	✓	✓		✓	✓	✓	-
董事 洪慶豐			✓	✓			✓	✓	✓	✓	✓	✓	✓	✓	-
董事 林瑞昌			✓			✓	✓	✓	✓	✓	✓	✓	✓	✓	-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正峯			✓	✓	✓	✓	✓	✓	✓		✓	✓		✓	-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正剛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長	✓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王耀德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洪順慶	✓		✓	✓	✓	✓	✓	✓	✓	✓	✓	✓	✓	✓	1
監察人 林福財			✓	✓			✓	✓	✓	✓	✓	✓	✓	✓	-
監察人 劉新朝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林琦敏	100.4.1	2,006,441	2.02%	2,181,250	2.20%	-	-	全國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高中畢	安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林琦珍	兄弟	
總經理	彭成兆	101.3.16	7,000	0.01%	388,000	0.39%	-	-	兆能科技事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大學物理研究所 博士	無	無	無	無	
市場開發本部總監	林瑞昌	90.10.1	420,496	0.42%	87,859	0.42%	-	-	全國電子(股)公司協理 勤益工專化工科畢	無	無	無	無	
營運總部	副總經理	謝明佑	101.2.1	5,909	0.01%	24,312	0.02%	-	-	全國電子(股)公司協理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	無	無	無	無
資源總部	副總經理	吳俊科	101.3.16	20,502	0.02%	5,765	0.01%	-	-	宏碁(股)公司經理 中央大學化工系畢	無	無	無	無
財會總部	代協理	楊婉楨	102.11.22	5,172	0.00%	0	0.00%	-	-	吸引力(ATI)公司 財務部經理 銘傳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家電商品部	代協理	陳柏蒼	101.2.1	0	0.00%	0	0.00%	-	-	聲寶(股)公司處長 台灣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數位商品部	代協理	萬岳偉	101.7.1	0	0.00%	0	0.00%	-	-	全國電子(股)公司 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資管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營業本部	協理	林篁修	94.12.15	5,497	0.01%	4,239	0.00%	-	-	全國電子(股)公司經理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 企管科畢	無	無	無	無
桃竹苗區事業部	協理	廖國昌	100.4.1	40,698	0.04%	0	0.00%	-	-	全國電子(股)公司經理 南亞工專化學工程科畢	無	無	無	無
中區事業部	協理	許玉明	100.4.1	4,218	0.00%	0	0.00%	-	-	全國電子(股)公司經理 南台工專電機科畢	無	無	無	無
南區事業部	協理	林溫祥	91.3.1	20,652	0.02%	12,190	0.01%	-	-	全國電子(股)公司經理 遠東技術學院企管科畢	無	無	無	無
東區事業部	協理	林振龍	86.7.1	45,168	0.05%	6,838	0.01%	-	-	全國電子(股)公司經理 國立東華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物流暨後勤支援本部	代協理	吳璧鍊	100.4.1	0	0.00%	0	0.00%	-	-	全國電子(股)公司經理 淡江大學外文系畢	無	無	無
財務部	經理	朱燕燕	87.6.1	2,741	0.00%	0	0.00%	-	-	東雲(股)公司財務部 特別助理 銘傳商專畢	無	無	無

註:上列資料之持有股份係以停止過戶日(103 年 4 月 25 日)為依據。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仟股；10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 及G等七 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11)	有無取 來自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酬 金(註 12)		
		報酬(A) (註2)		退職 退休 金(B)	盈餘分配 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 費用(D) (註4)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註5)		退職退 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6)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註7)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I)(註13)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董事長	林琦敏	6,000	-	-	-	6,019	-	1,278	-	3.20%	-	6,061	-	137	-	303	-	-	4.76% -
副董事長	林忠和																		
董事	盧國財																		
董事	林琦珍																		
董事	洪慶豐																		
獨立董事	陳長																		
獨立董事	洪順慶																		
獨立董事	王耀德																		
董事兼市場 開發本部 協理	林瑞昌																		
董事	正峯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 人林正峯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10) I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林琦敏、林忠和、盧國財、林琦珍、洪慶豐、林瑞昌、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峯、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剛、陳長、王耀德、洪順慶、安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宏守、敏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武臣	-	林忠和、盧國財、林琦珍、洪慶豐、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峯、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剛、陳長、王耀德、洪順慶、安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宏守、敏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武臣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林瑞昌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林琦敏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3 人	-	13 人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

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仟股；10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林福財	-	-	1,094	-	162	-	0.3%	-		
監察人	劉新朝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林福財、劉新朝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仟股；10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0)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總經理	彭成兆								5,901									
副總經理	謝明佑																	
副總經理	吳俊科	8,296	-	432	-	25,963	-						9.76%	-	-	-	-	
副總經理 (註)	尤俊欽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尤俊欽副總經理已於102年11月22日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尤俊欽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吳俊科、謝明佑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彭成兆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仟股 10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董事長	林琦敏	-	8,377	8,377	2.01%
	總經理	彭成兆				
	營運總部副總經理	謝明佑				
	資源總部副總經理	吳俊科				
	財會本部副總經理	尤俊欽				
	市場開發本部協理	林瑞昌				
	家電商品部	代協理				
	數位商品部	代協理				
	物流暨後勤支援本部	代協理				
	營業本部	協理				
	桃竹苗區事業部	協理				
	中區事業部	協理				
	南區事業部	協理				
	東區事業部	協理				
	財會總部	代協理				
	財務部	經理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2 年度	101 年度	
董事	4.76%	4.93%	-0.17%
監察人	0.3%	0.3%	0.0%
總經理/副總經理	9.76% (註 1)	9.59%	+0.17%

說明:本公司 101 年度 10 月董事長辭任兼任總經理之職務，晉升彭成兆副總經理為總經理，故 102 年度董事酬金總額較 101 年度減少，而 102 年度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較 101 年度增加。

註 1：102 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計 35,567,024 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填列。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第六屆董事會開會 14(A) 次，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林琦敏	11	0	78.57	
副董事長	林忠和	11	0	78.57	
董事	盧國財	14	0	100	
董事	林琦珍	13	0	92.86	
董事	洪慶豐	13	0	92.86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正峯	8	0	57.14	102 年 6 月 10 日就任， 應出席 14 次，實際出席 57.14%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正剛	11	1	78.57	102 年 6 月 10 日就任， 應出席 14 次，實際出席 78.57%
董事	林瑞昌	14	0	100	
獨立董事	陳 長	13	0	92.86	
獨立董事	王耀德	14	0	100	
獨立董事	洪順慶	1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三名，且已於 97 年 3 月 20 日增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並同時配合主管機關發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均積極參與並出席董事會，並充分表達意見，且財務訊息均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另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設置薪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06 月 21 日至 105 年 06 月 09 日，截至 103 年 04 月 30 日，已開會 5 次會議，且均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立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第六屆董事會開會 14(A)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林福財	14	0	100	
監察人	劉新朝	13	0	92.8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每半年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3.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已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由專人專責關係企業之注意事項。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陳長及洪順慶及王耀德）。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沒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藉由本公司網站、電話及傳真等通訊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即時揭露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資訊。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10月28日設置薪酬委員會並選任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權益: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深入討論。 2. 僱員關懷:透過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的關係。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及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進修研習。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專線接受客戶投訴；且設有客服中心，主動了解客戶滿意度。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有投保董監事責任險。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及自行訂定之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辦法，經評估尚無應行改善或建議之情事。</p>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合格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長		V	V	V	V	V	V	V	V	V	1	符合
獨立董事	王耀德	V		V	V	V	V	V	V	V	V	-	符合
獨立董事	洪順慶	V		V	V	V	V	V	V	V	V	1	符合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6 月 21 日至 105 年 6 月 9 日，截至 103 年 04 月 30 日，已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長	5	0	100	
委員	王耀德	5	0	100	
委員	洪順慶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尚未制定。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目前企業社會責任由商品暨行銷本部兼職執行負責公益及捐贈事宜。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本公司定期與員工開會並宣導企業倫理觀念，期許員工視企業為自己的事業，並分享企業經營成果。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本公司提供自行維修及後送原廠維修服務平台，提升商品維修再利用效率，並配合政府環保局對廢四機回收，減少對環境負荷衝擊。	無。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如上。	無。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本公司客服物流暨法務總務本部負責公司內部及營業賣場環境管理維護。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本公司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從98年起陸續將門市燈具更換成高效率節能燈具，並加裝空氣門及冷氣清潔保養，以節省用電並發揮冷氣效能。非辦公時間熄燈、關空調，以節約能源減少浪費。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本公司於87.12.22即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辦理勞資會議，並報勞工局核備。透過勞資會議加強勞資間之溝通，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本公司每三年辦理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另不定期辦理員工防癌健康檢查。倉儲及門市人員定期參加「防火管理訓練班」，以維護公司、員工、消費者安全。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內部提案制度，並洽請各部門解決各項提案，公司依法定期舉行勞資會議溝通，並通知公司營業狀況。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有關消費者權益，皆符合政府相關法令的規範，相關促銷活動，均於報紙、網站公開，讓消費者清楚了解。且有0800申訴管道，以處理消費者糾紛。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於行銷活動以現金折扣贊助消費者選購節能減碳的商品，並積極引進變頻系列商品，帶動消費者共同實行節能減碳。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1)本公司於101年8月起辦理社區園遊會與里民同歡。於會中介紹新的3C產品且舉辦商品拍賣，並將所得捐給鄉里。 (2)舉辦春暖花開演唱會，不收門票，力邀里民共襄盛舉，向全天下母親表達最高的敬意。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皆於企業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網址： (http://www.elifemall.com.tw)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透過門市管理落實節能方案（燈管/用電控制/清洗保養冷氣空調等）持續進行實施節能減碳，愛護地球。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本公司「員工手冊」明訂，本公司員工如「竊盜公司財務或營私舞弊、收受賄賂者」、「故意洩漏公司技術上、營業上之秘密，致公司受有損害者」得不經預告逕予解僱。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對員工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無差異。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1)公司新進人員之「勞動契約」明訂員工承諾，在任何情況之下，不得接受供應商、競爭者或客戶提供之任何種類之金額給付、昂貴之招待、旅遊或休閒招待及超過象徵意義餽贈物或其他優惠待遇。 (2)處理業務時，將遵守商務道德規範之最高標準，以服務、品質與價格為基礎在市場上進行公開而公平之競爭。在本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各地區，嚴格遵守政府一切法規命令。 (3)若違反前述任一承諾，將須自負民刑事責任。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有「供貨契約」，供應商承諾在任何情況下，對於本公司員工不得提供任何種類之金錢給付，昂貴招待、渡假或休閒旅遊，超過象徵意義之餽贈或其他優惠待遇，但經報備或依一般通常商務慣例及正當判斷，通常可接受之一般禮遇則不在此限。供應商同意如違背前項約定，將依約給予本公司賠償，作為懲罰性違約金。	無差異。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透過內部控制設置，相互勾稽，以防止員工不誠信行為，每季依據控制點進行查核，每次的查核報告，尚無重大瑕疵事宜。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必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應迴避，不參與討論，並離席不參與表決。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實施業務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員工手冊」明訂檢舉及獎懲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架設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營運狀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即時以公開且透明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設有0800專線及客服信箱，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投訴管道，讓消費者權益有所保障。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訂定。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公司已於公司企業網站首頁放置股東專區，揭露每月營業額及每季之財務報表。
另將 102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列示如下表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林琦敏	99/6/14	102/11/2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九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上午場	3H	是
董事	林琦敏	99/6/14	102/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H	是
董事	林忠和	99/6/14	102/0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報弊案之搜查,訴訟實況及法律責任探討	3H	是
董事	盧國財	99/6/14	102/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及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新型態內線交易之防制與避免』	3H	是
董事	林琦珍	99/6/14	102/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及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新型態內線交易之防制與避免』	3H	是
董事	洪慶豐	99/6/14	102/09/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報弊案之搜查、訴訟實況及法律責任探討	3H	是
董事	林瑞昌	100/5/18	102/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務進階研討會『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H	是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 正 峯	102/06/10	102/12/10 102/12/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_台北班	12H	是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 正 剛	102/06/10	102/09/10 102/0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12H	是
獨立董事	陳長	99/6/14	102/05/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H	是
獨立董事	王耀德	99/6/14	102/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實務運作	3H	是
獨立董事	洪順慶	100/5/18	102/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及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新型態內線交易之防制與避免』	3H	是
監察人	林福財	99/6/14	102/09/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報弊案之搜查、訴訟實況及法律責任探討	3H	是
監察人	劉新朝	99/6/14	102/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及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新型態內線交易之防制與避免』	3H	是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請參閱 P.44。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2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

- (1) 承認本公司 101 年度決算表冊案。
- (2) 承認本公司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
- (3) 法定盈餘公積分配現金案。
- (4)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2.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 (1) 擬訂定 101 年度發放股東紅利之除息基準日案。
- (2) 擬訂定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基準日案。
- (3) 102 年度第一季、上半年度、第三季自行編制之財務報表及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書，提請通過案。
- (4) 選舉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 (5) 擬請全體獨立董事(陳長董事、王耀德董事及洪順慶董事)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 (6) 擬訂本公司 103 年度損益預算，提請通過案。
- (7) 擬訂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計劃，提請通過案。
- (8) 本公司財會主管更動案。
- (9) 102 年度「內控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通過案。
- (10) 召集 103 年股東常會，提請通過案。
- (11) 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通過案。(配合法令修訂)。
- (12) 102 年度盈餘分配，提請通過案。
- (13) 擬由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提請通過案。
- (14) 102 年度自行編制之財務報表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書，提請通過案。
- (15) 擬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嘉信會計師接替唐慈杰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提請通過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任命楊婉娟代協理為會計主管兼任財務主管，原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尤俊欽於 102 年 11 月 22 日因個人生涯規劃因素離職。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
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0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琦敏 簽章

總經理：彭成兆 簽章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張惠貞	102.1.1-102.12.31 (詳五.)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	-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間並無更換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註 3)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林琦敏	-	-	-	-
副董事長	林忠和	(1,000)	1,000,000	-	-
董事	盧國財	-	-	-	-
董事	林琦珍	-	-	-	-
董事	洪慶豐	-	-	-	-
董事	林瑞昌	-	-	-	-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峯	-	-	-	-
董事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剛	-	-	-	-
獨立董事	陳長	-	-	-	-
獨立董事	王耀德	-	-	-	-
獨立董事	洪順慶	-	-	-	-
監察人	林福財	-	-	-	-
監察人	劉新朝	-	-	-	-
總經理執行長	彭成兆	-	-	7,000	-
副總經理	謝明佑	-	-	-	-
副總經理	吳俊科	-	-	-	-
副總經理	尤俊欽	-	-	-	-
協理	吳璧鍊	-	-	-	-
協理	林篁修	-	-	-	-
協理	廖國昌	-	-	-	-
協理	許玉明	-	-	-	-
協理	林溫祥	(49,000)	-	-	-
協理	林振龍	-	-	-	-
代協理	陳柏蒼	-	-	-	-
代協理	萬岳偉	-	-	-	-
代協理	楊婉娟	(5,000)	-	-	-
候任協理	李秋霞	-	-	-	-

候任協理	鄭麗嬌	-	-	-	-
經理	朱燕燕	-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 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 102 年度至 103 年截至 3/31 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股權移轉皆經由公開市場交易。

3. 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之副董事長林忠和於 102 年 10 月 7 日質權設定予董事長林琦敏。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3 年 4 月 25 日

姓名（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匯豐託管 EFG 銀行 -香港分行投資專戶	5,605,000	5.65%	-	-	-	-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5,177,000	5.22%	-	-	-	-	無	無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汪國華	4,716,000	4.76%	-	-	-	-	無	無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林保雍	4,404,000	4.44%	-	-	-	-	林正峯 林正剛	父子	
安國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琦敏	3,896,957	3.93%	-	-	-	-	林琦敏	本公司 董事長	
林政勳	3,102,544	3.13%	-	-	-	-	林琦敏	父子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正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正峯	2,807,000	2.83%	-	-	-	-	林保雍 林正剛	父子 兄弟
華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正剛	2,706,000	2.73%	-	-	-	-	林保雍 林正峯	父子 兄弟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松季	2,635,000	2.66%	-	-	-	-	無	無
林洪秀珠	2,287,250	2.31%	-	-	-	-	林琦敏	配偶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	-	-	-	-	-	-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03 年 4 月 25 日

單位：仟股；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86.12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設立	無	無
87.01	10	4,800	48,000	4,800	48,000	合併增資 28,000	無	無
87.05	10	17,100	171,000	17,100	171,000	合併增資 123,000	無	無
87.08 (註 1)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329,000	無	無
88.06 (註 2)	10	60,500	605,000	60,500	605,000	盈餘轉增資 9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000	無	無
89.01 (註 3)	10	90,500	905,000	90,500	905,000	現金增資 300,000	無	無
89.08 (註 4)	10	110,000	1,100,000	96,568.8	965,688	盈餘轉增資 54,3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6,388	無	無
91.08 (註 5)	10	119,650	1,196,500	96,568.8	965,688	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9,650	無	無
92.07 (註 6)	10	124,480	1,244,800	96,568.8	965,688	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14,480	無	無
93.11 (註 7)	10	124,480	1,244,800	96,930.05	969,300.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612.5 (註 16)	無	無
94.02 (註 8)	10	124,480	1,244,800	98,002.05	980,020.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0,720 (註 16)	無	無
94.05 (註 9)	10	124,480	1,244,800	100,145.05	1,001,450.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21,430 (註 16)	無	無
94.07 (註 10)	10	124,480	1,244,800	100,501.05	1,005,010.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560 (註 16)	無	無
94.08 (註 11)	10	124,480	1,244,800	103,028.926	1,030,289.26	盈餘轉增資 20,278.76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	無	無
94.12 (註 12)	10	140,000	1,400,000	107,683.426	1,076,834.2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46,545 (註 17)	無	無
94.12 (註 13)	10	140,000	1,400,000	122,363.426	1,223,634.26	現金增資 146,800	無	無
95.01 (註 14)	10	140,000	1,400,000	124,449.676	1,244,496.7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20,862.5 (註 17)	無	無
95.04 (註 15)	10	140,000	1,400,000	125,559.926	1,255,599.2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1,102.5 (註 17)	無	無
95.07 (註 18)	10	140,000	1,400,000	126,605.676	1,266,056.7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0,457.5 (註 17)	無	無
95.08 (註 19)	10	140,000	1,400,000	128,274.141	1,282,741.41	盈餘轉增資 12,684.65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00	無	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其他
95.10 (註 20)	10	140,000	1,400,000	128,347.641	1,283,476.4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735 (註 21)	無	無
96.01 (註 22)	10	140,000	1,400,000	128,442.891	1,284,428.9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952.5 (註 23)	無	無
96.08 (註 24)	10	140,000	1,400,000	130,327.320	1,303,273.20	盈餘轉增資 12,844.29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0	無	無
97.07 (註 25)	10	140,000	1,400,000	132,230.593	1,322,305.93	盈餘轉增資 13,032.73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0	無	無
98.10 (註 26)	10	140,000	1,400,000	99,172.945	991,729.45	現金減資 330,576.48	無	無

註 1：87 年 8 月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期會於 87 年 12 月 1 日以(八七)台財證(一)第 97821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88 年 6 月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期會於 88 年 6 月 25 日以(八八)台財證(一)第 586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3：89 年 1 月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期會於 89 年 1 月 13 日以(八九)台財證(一)第 113378 號函核准在案。

註 4：89 年 8 月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期會於 89 年 8 月 2 日以(八九)台財證(一)第 67184 號函核准在案。

註 5：91 年 8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業經財政部證期會於 91 年 7 月 31 日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2318 號函核准在案。

註 6：92 年 7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業經財政部證期會於 92 年 7 月 21 日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265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7：93 年 11 月 1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3012072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8：94 年 2 月 3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4010209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9：94 年 5 月 4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4010787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0：94 年 7 月 19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40113215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1：94 年 6 月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管會於 94 年 6 月 17 日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4436 號函核准在案；94 年 8 月 3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40114889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2：94 年 12 月 8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4012493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3：94 年 10 月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管會於 94 年 10 月 26 日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7805 號函核准在案；94 年 12 月 22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40126239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4：95 年 1 月 17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5010102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5：95 年 4 月 18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50106787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6：員工認股權憑證以每股 9.6 元轉換普通股。

註 17：員工認股權憑證以每股 9.4 元及 11.7 元轉換普通股。

註 18：95 年 7 月 20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5011496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9：95 年 8 月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管會於 95 年 6 月 30 日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7510 號函核准在案；95 年 8 月 8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50117331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0：95 年 10 月 16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50123217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1：員工認股權憑證以每股 9.3 元及 11.6 元轉換普通股。

註 22：96 年 1 月 23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6010168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3：員工認股權憑證以每股 9.3 元轉換普通股。

註 24：96 年 8 月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管會於 96 年 7 月 2 日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3507 號函核准在案；96 年 8 月 10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60119199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5：97 年 7 月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管會於 97 年 6 月 25 日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686 號函核准在案；97 年 7 月 31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70119003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6：98 年 10 月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管會於 98 年 10 月 20 日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53483 號函核准在案；99 年 1 月 8 日以經授商字第 09901001050 號函核准在案。

2. 股份種類：

103 年 4 月 25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99,172,945 股	40,827,055 股	140,000,000 股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25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12	39	5,977	58	6,086
持有股數	-	15,169,000 股	23,707,393 股	49,267,537 股	11,029,015 股	99,172,945 股
持股比例	-	15.29%	23.90%	49.69%	11.12%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3 年 4 月 25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538	378,208	0.38
1,000 至 5,000	3,484	6,894,514	6.95
5,001 至 10,000	547	4,334,073	4.37
10,001 至 15,000	147	1,876,173	1.89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5,001 至 20,000	104	1,904,853	1.92
20,001 至 30,000	85	2,114,359	2.13
30,001 至 50,000	55	2,262,404	2.28
50,001 至 100,000	37	2,753,954	2.78
100,001 至 200,000	19	2,679,366	2.70
200,001 至 400,000	34	10,063,053	10.15
400,001 至 600,000	9	4,325,944	4.36
600,001 至 800,000	4	2,660,687	2.68
800,001 至 1,000,000	3	2,670,594	2.69
1,000,001 以上	20	54,254,763	54.72
合 計	6,086	99,172,945	100.00

註：本公司無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3 年 4 月 25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匯豐託管 EFG 銀行-香港分行投資專戶	5,605,000	5.6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177,000	5.2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4,716,000	4.76%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04,000	4.44%
安國投資有限公司	3,896,957	3.93%
林政勳	3,102,544	3.13%
正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07,000	2.83%
華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06,000	2.73%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35,000	2.66%
林洪秀珠	2,287,250	2.3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73	75.8	66.2
	最 低	52.7	59.00	60.90
	平 均	63.64	68.56	62.76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2.25	21.73	23.09
	分 配 後	17.35	尚未分配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9,173	99,173	99,173
	每 股 盈 餘 (註3)	5.47	4.19	1.36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註9)	4.9	尚未分配	-
	無 償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5)	11.63	尚未分配	-
	本 利 比 (註6)	12.99	尚未分配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7)	7.7%	尚未分配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1 年度現金股利含每股盈餘發放 4.282 元，法定盈餘公積發放 0.618 元，共計 4.9 元。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並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能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公司為避免過度稀釋每

股純益，股利發放以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百分之五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年度盈餘業經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擬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現金股利 312,989,815 元(暫定每股現金股利 3.156 元)，另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 34,115,493 元(暫定每股配發現金 0.344 元)。配發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分配之，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定除息基準日分配之。

3. 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無重大變動情形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分配順序如下：

-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
-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3)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八。

2. 本公司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 103 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 A.員工紅利：依章程規定 10%，即 35,567,024 元，擬以現金發放。
- B.董監酬勞：依章程規定 2%，即 7,113,045 元，擬以現金發放。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上(101)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一. 配發情形：(單位：仟元)	
1. 員工現金紅利	48,257
2. 董監酬勞	9,651
二. 每股盈餘相關資訊：(單位：元)	5.47

本公司上(101)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股東會依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全案決議通過。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2) 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 (3)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4)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5)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6)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7)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8) F108040 化粧品批發
 - (9)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10) F110010 鐘錶批發業
 - (11) F110020 眼鏡批發業
 - (12)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13)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14)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15)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6)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7)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8) F116010 照相器材批發業
 - (19)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20)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21)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22)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23)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24)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 (25)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26)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27) F210010 鐘錶零售業
 - (28) F210020 眼鏡零售業
 - (29)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30)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31)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32)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33)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34)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35)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 (36)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37)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38)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 (39) G801010 倉儲業
- (40)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41)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42)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43) 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 (44)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 (45) J305010 有聲出版業
- (46) J701090 錄影節目帶播映業
- (47) JD01010 工商徵信服務業
- (48) JZ99030 攝影業
- (49)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5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所營業務所佔比重

本公司以家電及電子商品銷售為主，最近一年度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所營業務	102 年度	
	營收金額	營業比重
家電商品	8,006,067	54.35%
影視及影音商品	4,373,033	29.69%
資訊商品	1,995,623	13.54%
通訊商品	251,411	1.71%
修繕收入及裝置收入	104,782	0.71%
合計	14,730,916	100.00%

3.目前主要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消費性電子產品—智慧家電、影視／影音商品、生活小家電、數位資訊、數位週邊相關產品及通訊商品之銷售及維修服務、通訊門號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 (1) 電視、冰箱、洗衣機、電鍋等大小生活家電在台灣家庭生活中已不可或缺，隨著數位生活的到來與產品功能的不斷創新，電腦、平板、(單眼)數位相機、智慧型手機等個人數位 3C 等在台灣民眾生活所扮演的角色亦日益重要。因此，

傳統經銷商系統、3C 連鎖賣場(包括燦坤 3C、順發 3C、大同 3C、上新聯晴、倍適得 BEST 電器等)及、倉儲大賣場(如家樂福、大潤發等)，除了持續於家電市場深耕努力，亦逐步增加於個人數位 3C 市場之投入。

- (2) 隨著行銷管道多元，加上智慧型手機及無線上網服務日益普及，如網路購物、電視購物等也加入 3C 家電市場競爭與搶奪，對於 3C 家電市場生態影響甚鉅。就家電商品而言，雖家電商品單價較高、更換頻率較低、且知識涉入程度較高等種種因素，實體通路能提供的服務價值具不可取代之價值，電子商務及手機行動消費等亦為不容忽視之趨勢。
- (3) 全國電子於家電市場深耕多年，近年持續導入包括：4K 與 LED 電視、大尺寸電視、3D/智慧型/聯網電視、變頻/節能冷氣、變頻/節能冰箱、變頻/節能/省水洗衣機、DC 扇、具有保濕、除濕等多功能空調，以及廚房調理、健康美容家電，更以節能、省電、省水、環保、健康、智慧型為訴求之新產品及高附加價值與多功能之中高價位家電商品亦列為重點開發目標。更多的個人數位化產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單眼相機等創新服務及產品的推陳出新，與現代人生活已密不可分，全國電子以「數位 3C 全國通」自許，持續完整 3C 數位產品之銷售及服務之提供，如引進各大有線網路寬頻及手機門號申辦服務等。努力實踐對顧客的承諾-「顧客要什麼，全國電子就提供什麼」。全國電子亦將逐漸增加創新數位產品之銷售比重，期透過新產品之開發與更新，活化全國電子品牌形象。
- (4) 101 年 5 月 12 日全國電子全新門市模式-首家數位家電體驗館在桃園藝文特區誕生，以全新的商品陳設、銷售組合挑選、更明亮的店面設計等，提供更舒適的購物環境給顧客。102 年 12 月底，已陸續於桃園、竹北、新竹牛埔、高雄鳳山、桃園南崁、桃園內壢、新北市樹林/汐止、花蓮市、台東市、雲林斗六、嘉義等地，設立共計 14 家數位家電體驗館。103 年起全國電子也於臺南、台中沙鹿、新北市新莊陸續設立數位家電體驗館，至新莊數位家電體驗館開幕與林口體驗館營運，全台共計已有 18 家數位家電體驗館的成立。爾後，全國電子亦將持續於適宜之地點開設全新數位家電體驗館，服務鄉親。103 年 1 月更與 Panasonic 台灣松下集團合作，於全國電子台南永華數位家電體驗館開闢專區，設立全台首家「未來生活意念館」，透過先進數位科技在生活的運用，將「光電自動控制」、「全熱交換器系統」、「太陽能儲電/儲水設備等智慧居家能源管理雲端系統(SmartHems 系統)」等最新科技生活運用呈現在台灣鄉親的眼前，讓鄉親能親自體驗。而 103 年 5 月，隨著林口數位家電體驗館的開展，其中也將設立北台灣的首家「未來生活意念館」，讓北台灣的鄉親也能一同體驗未來家電新生活。
- (5) 全國電子持續拓展及深化自身獨特價值服務之提供，以「顧客核心」為訴求，

除廣受鄉親肯定的「小家電終身免費維修」、「音響終身免費維修」、「買貴退現金差價」、「通路比價王 價格跟進再減 3%」銷售獨特價值服務，在冷氣季強打的「冷氣總統級精緻安裝」及「冷氣五年免費延長保固服務」也深獲人心，其中，「冷氣五年免費延長保固服務」更在 102 年延長保固年限至 7 年的「冷氣七年免費延長保固服務」，全國電子體貼顧客，努力提供給顧客更多保障及服務。而，101 年推動的「愛心傘借用站」、102 年推出的「手機、平板緊急電源補給站」、「愛心行動電源借用站」足感心獨特服務，係全國電子透過全省三百多個連鎖據點，提供鄉親更多的生活便利與協助。除此之外，全國電子「尊重消費者選擇」，更於 102 年首創「互動式購物平台」服務，透過數位媒體的結合，於全省各特定據點建置「互動式購物平台」系統，讓顧客能藉由主動的探訪，更自在的選擇與購物，103 年元旦，全國電子在農曆年前趁勢推出「指定 40 型以上電視、冰箱、洗衣機五年免費延長保固」服務，讓搶在年前替家人換購新家電的鄉親獲得全國電子適時再加碼的保固服務，感到足感心ㄟ。全國電子也將持續落實「足感心ㄟ」服務。

全國電子足感心服務：

- A.小家電終身免費維修
- B.音響終身免費維修
- C.品質七日保證，購物七天內，非人為造成之商品損害，提供退換貨服務。
- D.家電褓姆聯名卡卡友獨享家電褓姆服務服務
- E.提高自修商品一天完修比例和二次維修賠償制度
- F.快速維修服務：全國電子販售的商品除須送回原廠保固服務外，可享全國電子維修服務保證
- G.全商品分期零利率付款
- H.活力、專業的解說及親切的服務
- I.七家一起比、保證跟進真便宜，會員買貴主動退現金差價服務
- J.比價通報王 跟進價格再減 3%
- K.冷氣總統級精緻安裝
- L.冷氣七年免費延長保固
- M.愛心傘借用站
- N.手機、平板緊急電源補給站

- O. 愛心行動電源借用站
 - P. 免付費諮詢服務專線 0800-021-921
 - Q. 數位電視/電腦專業免付費諮詢專線 0800-079-988
 - R. 指定 40 型以上電視、冰箱、洗衣機五年免費延長保固
-
- (6) 全國電子自 101 年起，籌劃及推動一系列「家庭文化復興運動」，透過家人間的互動，讓 3C 產品不只是產品，而是傳遞幸福的載具，將「足感心」之企業文化持續向上推升。
 - (7) 全國電子積極走入社區鄰里，落實「主動行銷」，不定期的街頭造勢，帶著一顆暖暖的心走入鄰里，與在地鄉親交流，主動關懷社區鄰里，了解並廣增鄰里所需 3C 家電及服務。100 年中秋節前夕，舉辦社區掃街服務，以實際行動付出關懷，落實「社區生活的好鄰居」。101 年在母親節前夕舉辦「用『足感心』的相機拍『足感心』的畫面」攝影比賽。101 年起，母親節前夕的五個周六，全國電子邀請形象大使黃韻玲舉辦「全國電子獻給天下母親 黃韻玲春暖花開演唱會」，在台灣高雄、台中、花蓮、台北、桃園輪番登場，每年度累計吸引數萬鄉親到場同樂。同時間，全國電子也深入各社區鄰里舉辦社區園遊會，除邀約在地社團共同參與表演，全國電子帶著好康到相報的心情與最新、最夯的家電 3C 到場與鄉親知識分享，也藉由義賣回饋方式，將所得捐給在地辦公室，期與社區地方結合，落實足感心服務。全國電子將持續關懷台灣鄉親生活，深耕台灣家電與 3C 市場。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提供之服務主要為家電與 3C 商品之銷售與服務。目前台灣 3C(消費性電子、電腦及通訊產品)市場雖虛實並進，實體通路之家電銷售管道以傳統經銷商、倉儲大賣場及 3C 連鎖業者為 3C 市場的主要三個競爭通路，3C 家電連鎖通路業擁有規模採購、快速物流、賣場促銷、消費者行為分析、門市動線管理及門市人員培訓等優勢，目前國內已轉型為 3C 通路業者包括燦坤 3C、順發 3C、大同 3C、上新聯晴、倍適得 BEST 電器及本公司等。隨著網際網路及個人行動上網越便利，隨身必備的智慧型手機讓消費者可隨時上網搜尋甚至購物，電子商務發展勢頭之猛，已開始擠壓傳統零售業態的發展空間，替 3C 家電產業帶來莫大衝擊，各連鎖通路開始積極投入電子商務通道的開發，包括手機 app、社群經營、B2B 等更多元與消費者接觸的機會。

3C 市場競爭激烈，各通路及連鎖店目前之發展重點著重在下面幾個經營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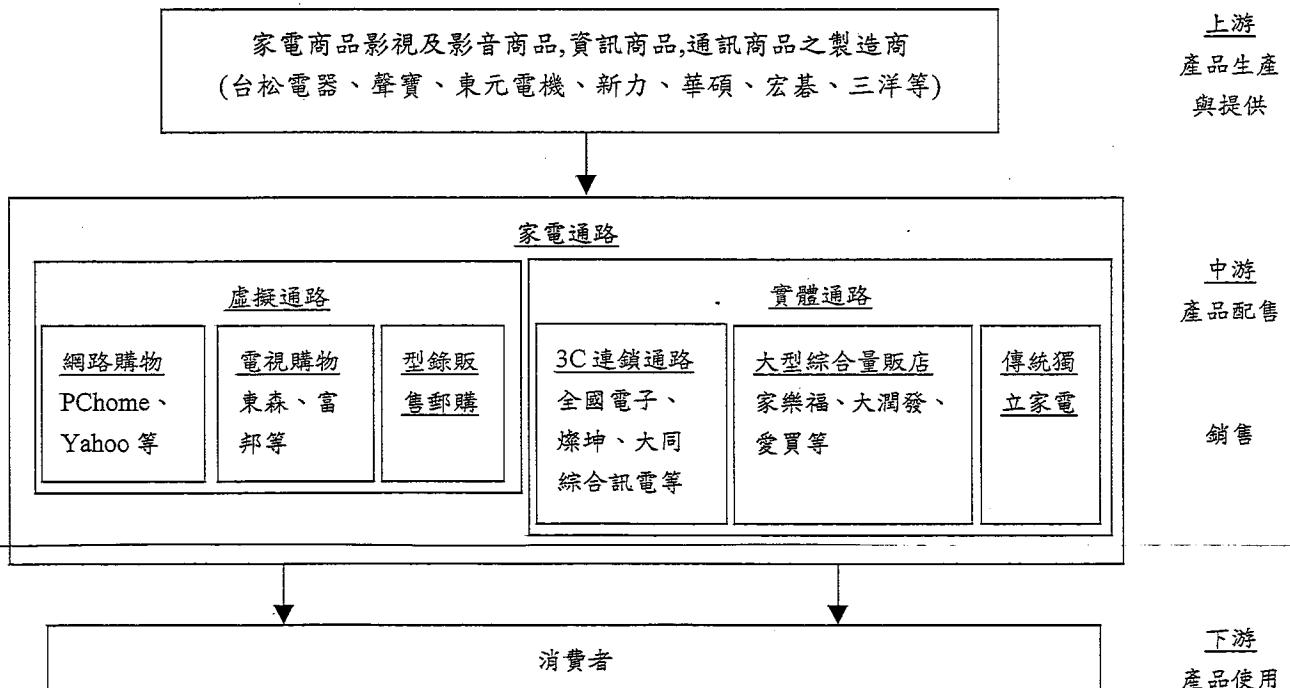
- (1) 擴大販售之商品組合與範圍：家電市場趨成熟，各通路另積極開發創新家電商品及服務，例如智慧家電、未來生活家電能源管理系統等，提供顧客系統化的生活管理系統及服務。資訊、通訊市場大幅成長，各通路逐年增加銷售比重，積極擴展通訊及資訊商品之市場，例如成立店中店或品牌專櫃、推出數位品牌體驗店，與特定數位品牌合作或聯盟、專點銷售與推廣。
- (2) 更舒適的購物環境：3C 數位家電功能日益多元，強調多功，除提升內部人員之訓練，亦著重知識分享及教育，如從商品面陳列規劃體驗專區等讓顧客能透過實際體驗、接觸並了解新的數位家電 3C 產品，例如，全國電子 102 年推出「互動式購物平台」系統，讓顧客能藉由互動式電子服務平台，更深入的了解及更自在的選擇自己所需的商品，進而將最適合自己的數位 3C 家電產品帶到與家人的家庭生活中。全國電子數位家電體驗館館內也設置各名牌家電 3C 產品專區，例如智慧型電視體驗區、平板電腦體驗區，透過實際體驗，將最新最夯的家電 3C 帶到社區鄰里，除硬體提升，全國電子也透過知識分享與再教育期提供更佳服務給顧客。
- (3) 強化價格競爭力與售後服務：各通路商提供由製造商/供應商所生產製造之產品，其品牌、規格、功能相同或類似，價格與服務是民眾選購商品時挑選通路的考量因素。全國電子「買貴主動退現金差價活動」、「比價通報王 價格跟進再減 3%」服務，除了強化自我價格競爭力之外，也宣示全國電子提供具競爭力價格的決心。售後服務與獨特服務之加強方面，近年消費意識抬頭，消費者越來越重視服務品質與售後服務，各大通路商亦針對其銷售目標對象族群，推出更完善的售後服務，並提升其服務品質。全國電子推出「小家電終身免費維修」、「音響終身免費維修」、「買貴主動退現金差價」外，全國電子針對冷氣商品推出七年免費延長保固、總統級精緻安裝服務等，致力於獨特價值提供，希望透過足感心的獨特價值活動，提供更完善之服務給顧客。而 102 年及 103 年全國電子陸續推出「愛心傘借用站」、「手機、平板緊急電源補給站」、「愛心行動電源借用站」，全國電子透過全省 300 多家的服務據點，期能提供貼近消費者需求的足感心服務，體貼顧客。
- (4) 各通路自行發展其優勢：如傳統的經銷通路為提高其競爭力，逐漸轉型以高價位、精密複雜和講究安裝的機種作為主力，且其主要訴求著重在安裝和維修服務；倉儲大賣場及連鎖量販店等則強調以量制價、強勁的促銷手法以及物流、庫存的控管為優勢。全國電子除持續鞏固家電銷售龍頭之地位，不斷導入創新/智慧家電產品，滿足顧客期待及需求外，也積極拓展個人數位精品市場，讓顧客也能在全省 300 多家據點能買到最夯的手機及數位產品外，全國電子各營業據點也提供台灣知名有線寬頻申辦服務、門號申辦等服務。

(5) 依商品普及程度安排其銷售方式：產品大眾化與普及率程度越高的3C產品，即求大量並快速銷售；而產品知識複雜程度越高，顧客對產品知識了解需求越高，即提供較多的專業服務與說明。依照商品不同的知識屬性，以廣告文宣、店頭佈置或口頭說明介紹等方式，讓客人更了解商品及其功能。全國電子則以主動行銷的方式，走入鄰里，舉辦「當我們同在一起社區園遊會」活動，拉近與里民之間的距離，與里民接觸相處，更能了解消費者的需要。而街頭造勢活動，則能主動出擊，將最新最夯的好康活動與里民鄉親分享。

(6) 善用網路工具：由於網路日益發達，各通路除仍以過去的平面或電視媒體與消費者進行溝通，亦開始嘗試網路廣告的安排，將其促銷活動或商品曝光在各入口網站或特定論壇網站刊登網路廣告，而近年興起的Facebook、部落格、粉絲團等網路平台及社群平台經營也在各通路掀起風潮，透過網路平台與朋友的口碑推薦，造成話題，提高品牌/活動可見度。近年因行動通訊熱潮，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人手一機，走到哪、上網到哪，APP行銷、手機廣告等亦為潮流所趨。銷售廣宣模式多變，各通路著墨於其官方網站或嘗試專屬線上購物平台之經營更深，讓顧客從網路上即能查詢到商品的促銷訊息，甚至顧客可以直接在網路上進行下單、選購的動作，讓交易的進行沒有時間、地點的限制。全國電子也積極評估電子商務的可行性，以尋找較佳的獲利模式。

在台灣，家電及3C相關資訊產品銷售通路主要包含虛擬及實體銷售通路，包含傳統經銷商、倉儲大賣場(如家樂福、大潤發等)、連鎖量販店(如全國電子、燦坤等)、傳統獨立家電商及近年來崛起的網路購物平台等。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要係在國內市場販售家電及3C產品，屬內需型產業。如下為民國86年至民國101年之台灣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統計表及圖表分析：

台灣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

單位：%

年度	彩色電視機	洗衣機	電話機	行動電話	冷暖氣機	家用電腦	數位相機	除濕機
86	99.47	94.0	97.5	-	73.8	28.4	-	18.8
87	99.17	93.9	97.6	-	76.2	32.3	-	21.9
88	99.31	94.7	98.0	60.0	78.9	38.9	-	22.7
89	99.45	95.4	98.0	76.0	79.5	46.5	-	24.9
90	99.29	95.1	97.8	79.5	80.5	50.9	-	26.0
91	99.56	96.0	97.9	83.6	83.1	56.8	-	25.4
92	99.51	96.6	97.8	84.6	84.5	58.7	-	24.8
93	99.51	96.9	97.6	85.7	85.7	62.4	30.2	26.8
94	99.46	96.7	97.6	86.2	85.7	63.2	36.5	29.0
95	99.6	97.1	97.4	88.0	87.5	66.1	40.2	30.2
96	99.4	97.5	96.7	88.9	87.6	67.1	46.5	30.6
97	99.4	97.3	96.0	89.8	87.5	69.3	48.5	30.0
98	99.6	97.4	95.9	90.6	88.3	70.5	50.0	29.8
99	99.4	97.8	95.7	90.6	89.1	71.3	50.5	30.1
100	99.2	97.6	96.1	91.7	88.8	71.9	51.7	30.9
101	99.3	98.1	94.8	92.3	89.9	72.3	50.4	32.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家庭收支調查

依據上列所示之圖表，個別商品類別之成長性之分析如下：

(1)家電及消費性電子商品

依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的調查顯示，近五年來傳統的消費電子及家電產品，如彩色電視機、電話機及洗衣機等，普及率均已達約95%左右，市場趨於飽和階段，原傳統產品成長有限，各產品積極拓展新產品之創新及開發，隨科技發展，家電商品規格及功能推陳出新，提供更多服務予消費者，也讓消費者對於新產品的採用躍躍欲試，成為家電市場成長最大動能之一。

近年來，全球溫室效應、環保、節能減碳等議題興起，除政府同時不餘遺力推動冰箱及冷氣等節能分級制度，讓消費者選購冰箱及冷氣家電也能從節能分級制度表來判斷商品的節能程度，政府亦曾推動節能家電-如冰箱、洗衣機、冷氣等之補助申請活動。全國電子身為社會公民的一員，也透過不定期舉辦變頻冷氣、變頻冰箱、變頻洗衣機、節能電視，或擁有省水標章的家

電補助活動，鼓勵民眾換購家電，宣導節能愛地球理念，讓顧客享有全國電子補助優惠的同時，也能讓顧客在使用節能家電的同時節省水費、電費等，邀請全民一起節能減碳愛地球。

另外，舊一代產品的世代更替，已然為家電市場的另一股動力。近幾年，液晶電視的銷售呈直線成長，部份係過去使用 CRT 電視機的民眾，也因為智慧聯網電視、3D 電視、超大尺寸電視等的推陳出新、汰換更新，加上近年新技術開發及發展日趨成熟，價格也越來越親民，也使得液晶電視的銷量穩定成長。另外，政府將於 101 年 5 月 7 日由台中地區開始，為讓全民享受更好的視覺享受及收視效果，進行類比訊號停播，數位訊號傳送之新政策。全國電子亦配合政府之美意，主動推出數位電視優惠活動，鼓勵民眾換購數位電視。3D 及智慧聯網電視亦為電視另一個熱門話題，隨著 3D 電視技術越趨成熟，大尺寸電視低價化雖直接衝擊電視價格，但民眾對於大尺寸電視、智慧型電視接受度增，眾多電視新議題發燒，也帶動電視之銷售成長。

未來，系統化的智慧創新家電開發，例如遠端設定遙控、最新的光電自動控制、全熱交換器系統、太陽能儲電/儲水設備等智慧居家能源管理雲端系統，能把創能、蓄能、節能整合，將節能、環保新科技融入未來新生活裡，預期也將引起家電市場一場全新革命，全國電子自 103 年 1 月，即在台南永華數位家電體驗館另闢「未來生活意念館」，將此全新概念家電生活，帶到台灣鄉親的面前。

消費性電子商品方面，數位化技術趨於穩定成熟，單眼相機、數位相機、攝影機等個人數位商品急遽成長，且購買族群越來越廣泛，過去較偏重於重度使用者利基市場，近年由於廠商在產品的設計規劃多元，針對女性開發較輕盈的單眼相機或者類單眼相機，或者針對各種消費族群設計的相機產品，相機已然是「懂生活」的象徵。而資訊數位產品不再只是男性消費者的天下。

(2) 資訊產品

在資訊產品方面，依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的調查顯示，台灣家用電腦的普及率已由民國 86 年的 28.39% 增為 101 年的 72.3%，成長兩倍餘，但數位移動時代來臨，一個人同時擁有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已漸為現代人生活之常態。平板電腦風潮自 99 年在全球刮起旋風後，各知名品牌製造商爭先恐後發展追逐平板電腦之改革研發。在各大品牌廠商新品不斷的推陳出新，功能配備的越趨完整齊全，因為價格較筆記型電腦更親民，平板電腦也在台灣資訊市場中開闢出一片新的藍海。伴隨著智慧型手機及行動上網服務越發普遍，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甚至是智慧型電視，多螢幕時代已來臨，行動辦公室已為商務必然之趨勢。各種新式電子、資訊商品的研發改良，新的技術

加入，新資訊商品問世，101 年雲端運算技術元年，許多雲端技術之運用整合，透過雲端運算技術，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平板、手機、智慧型電視、甚至是 WiFi 印表機、WiFi 相機數位匯流整合，全國電子幾年前即著手規劃，邀請台灣前幾大有線電視寬頻服務企業合作，去年起，顧客也能在全省三百餘家全國電子門市身半手機門號之服務，全國電子以「數位 3C 全國通」自許，期能在資訊產品市場之發展與成長中，佔有一席之地。

4. 競爭情形

目前台灣從事 3C 產品及電子、電器連鎖經營的業者共有全國電子、燦坤 3C、順發 3C、大同 3C、上新聯晴、倍適得 BEST 電器等業者，全國電子之主要競爭對手為同屬家電及 3C 連鎖店體系之通路商燦坤 3C、倍適得 BEST 電器、大同 3C、順發 3C 及上新聯晴等。另零售大賣場家樂福和大潤發近年亦積極搶食家電及 3C 市場，亦為全國電子的競爭對手之一。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係屬零售通路業務，故本項不適用。

(四) 公司短期及長期計畫概況

1. 短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方面

持續深根經營，主動行銷走入鄰里，扮演好數位生活好鄰居的角色定位，提供足感心的獨特服務與價值，增進顧客幸福感。

A. 維持家電通路市場的領導地位，順應時勢，持續推廣節能變頻/省電/省水家電；導入多元化的資訊產品與個人化消費產品，讓顧客有更多的商品選擇。

B. 深植資訊／數位商品專業賣場之品牌實力。

C. 全國電子“足感心 A”的差異化服務推廣，讓「足感心 A」不僅是口號，更是全國電子服務的寫照，全國電子提供給顧客的不僅是商品，傳遞的是溫馨的家庭情感與溫暖之附加價值。而家電，是家人間傳遞幸福的載具。

D. 活力、專業、親切、有趣之品牌個性的塑造。

E. 作一個引領消費風潮、不斷創新的領導者。

F. 本著足感心 A 服務精神，順應時勢，推出優惠活動，讓鄉親能過更好的生活：例如推出節能家電補助優惠，鼓勵民眾換購節能家電，節省能源愛地球，也能省下電費顧荷包。全國電子陪鄉親迎接數位電視元年，101 年 6 月 30 日政府全面停止類比訊號之發送，數位電視元年全面啟動，全國電子於 100 年下半年即推出數位電視相關優惠活動，鼓勵民眾換購數位電視，享受

更好的視野，全國電子以最直接與實際的特價優惠活動，讓鄉親可以過更好的生活。102年，台灣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成長之迅速，已幾乎是人手一機，全國電子主動推出「手機、平板緊急電源補給站」、「愛心行動電源借用站」，在全省三百多個據點讓消費者能在門市免費充電，或者將愛心行動電源免費借用，提供消費者更多足感心的便利服務。

G.主動行銷：全國電子優惠好康不斷，透過「街頭造勢」活動，主動行銷走入鄰里，將好康優惠及最新3C家電訊息分享給社區里民。

H.社區經營：全國電子主動走入鄰里，關懷鄉親，了解民眾需求，持續推動「主動行銷」系列活動。近年來深入各社區鄰里舉辦「當我們同在一起社區園遊會」，除邀約在地社區團體共同參與表演、全國電子也準備在地美食與鄉親分享，帶著「好康道相報」的心情，實際演練最新烹調生活家電等，將最新最夯的3C家電與社區民眾及媽媽們分享，並能藉由新一代的生活調理家電等，減輕家務的負擔。全國電子也在社區園遊會活動當中舉辦義賣競標活動，捐出數個家電供社區里民競標，拍賣所得全數捐給在地鄰里辦公室，回饋社區，全國電子走入社區，期與社區地方結合，落實足感心服務。

I.春暖花開演唱會：全國電子自101年起，在每年母親節的前夕，邀請全國電子形象大使黃韻玲分別在台北、桃園、台中、高雄、花蓮舉辦共五場「全國電子獻給天下母親 黃韻玲春暖花開演唱會」。每一年度都累積達數萬名鄉親帶著最愛的家人與母親到現場聆聽這場音樂饗宴，提前歡度母親節。全國電子期透過形象大使黃韻玲溫暖的歌聲，將這股溫馨的暖流，傳遞到每個鄉親的心裡，並將愛與關懷的種子，灑在台灣的每個角落。

J.完整商圈經營：全國電子一般店及持續展店的「數位家電體驗館」，相輔相成，更能落實商圈經營精緻化，提供更完整的商品及服務給在地鄉親。

(2) 商品發展方向

- A.深耕家電市場，隨時關心市場需求變化，開發智慧整合、節能、創新之家電商品，滿足顧客之需求。
- B.持續積極引進各知名品牌超夯個人數位精品如手機、平板，深化資訊市場之經營與拓展。透過不定期的新產品知識分享及教育訓練，強化第一線伙伴對於最新數位產品熟悉度，陪伴鄉親一同迎接數位匯流時代來臨。
- C.全國電子將持續推動服務品質提升，提高顧客滿意度。
- D.緊盯時代潮流，了解市場趨勢，發掘消費者之需求，提供更多足感心ㄟ獨特價值與服務。

(3) 經營管理方面

- A.以『主動行銷』導向之經營策略：除將持續創造新價值，全國電子將主動走入鄰里，強化社區經營，更接近消費者。

- B. 強化廠商資源之整合。
- C. 強化人員教育訓練、蓄積人才和從外部輸入知識與人才。
- D. 創造新價值活動、提昇銷售專業水準與售後服務水準。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未來將繼續穩健展店、持續提供獨特價值的服務外，繼續以 3C 通路最適規模的中型賣場深入台灣各地，著重社區型店址設立，在人效、坪效上都在同業之間脫穎而出。
- (2) 全國電子 101 年起嘗試大型數位家電體驗館之設立，大幅提升資訊產品之陳列與展示，供民眾現場免費體驗、嘗試。103 年初並與原廠合作，首度於台南永華數位家電體驗館另闢「未來生活意念館」專區，引進系統化的智慧創新家電開發展示，讓台灣民眾能親自體驗及感受全新概念家電生活。透過新的經營方式之嘗試，努力開發新成功經營模式之可能。
- (3) 繼續開創資訊產品組合完整性，提供更完整的品牌商品、更多元選購方案供顧客選購，並加深消費者對全國電子銷售資訊商品的形象認知。
- (4) 分析並經營資訊／數位商品銷售的獲利模式。
- (5) 期許全國電子成為 3C 連鎖賣場經營績效及獲利最佳的通路，並成為中華民國最佳服務事業的典範之一。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內銷	北區	4,206,888
	桃區	2,844,386
	中區	3,365,068
	南區	3,423,849
	東區	890,725
外銷	0	0.00%
合計	14,730,916	100%

2. 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係在國內市場販售家電及 3C 產品，屬內需型產業，以下分就家電及消費性電子、資訊等產品之成長性及市場整體供需狀況，分析如下：

(1) 家電及消費性電子商品

依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的調查顯示，近五年來傳統的消費電子及家電產品，如彩色電視機、電話機及洗衣機等，普及率均已達約 95% 左右，市場趨於飽和階段，原傳統產品成長有限，各產品積極拓展新產品之創新及開發，隨科技發展，家電商品規格及功能推陳出新，提供更多服務予消費者，也讓消費者對於新產品的採用躍躍欲試，成為家電市場成長最大動能之一。

近年來，全球溫室效應、環保、節能減碳等議題興起，除政府同時不餘遺力推動冰箱及冷氣等節能分級制度，讓消費者選購冰箱及冷氣家電也能從節能分級制度表來判斷商品的節能程度，政府亦曾推動節能家電-如冰箱、洗衣機、冷氣等之補助申請活動。全國電子身為社會公民的一員，也透過不定期舉辦變頻冷氣、變頻冰箱、變頻洗衣機、節能電視，或擁有省水標章的家電補助活動，鼓勵民眾換購家電，宣導節能愛地球理念，讓顧客享有全國電子補助優惠的同時，也能讓顧客在使用節能家電的同時節省水費、電費等，邀請全民一起節能減碳愛地球。

另外，舊一代產品的世代更替，已然為家電市場的另一股動力。近幾年，液晶電視的銷售呈直線成長，部份係過去使用 CRT 電視機的民眾，也因為智慧聯網電視、3D 電視、超大尺寸電視等的推陳出新、汰換更新，加上近年新技術開發及發展日趨成熟，價格也越來越親民，也使得液晶電視的銷量穩定成長。另外，政府將於 101 年 5 月 7 日由台中地區開始，為讓全民享受更好的視覺享受及收視效果，進行類比訊號停播，數位訊號傳送之新政策。全國電子亦配合政府之美意，主動推出數位電視優惠活動，鼓勵民眾換購數位電視。3D 及智慧聯網電視亦為電視另一個熱門話題，隨著 3D 電視技術越趨成熟，大尺寸電視低價化雖直接衝擊電視價格，但民眾對於大尺寸電視、智慧型電視接受度增，眾多電視新議題發燒，也帶動電視之銷售成長。

未來，系統化的智慧創新家電開發，例如遠端設定遙控、最新的光電自動控制、全熱交換器系統、太陽能儲電/儲水設備等智慧居家能源管理雲端系統，能把創能、蓄能、節能整合，將節能、環保新科技融入未來新生活裡，預期也將引起家電市場一場全新革命，全國電子自 103 年 1 月，即在台南永華數位家電體驗館另闢「未來生活意念館」，將此全新概念家電生活，帶到台灣鄉親的面前。

消費性電子商品方面，數位化技術趨於穩定成熟，單眼相機、數位相機、攝影機等個人數位商品急遽成長，且購買族群越來越廣泛，過去較偏重於重度使用者利基市場，近年由於廠商在產品的設計規劃多元，針對女性開發較輕盈的單眼相機或者類單眼相機，或者針對各種消費族群設計的相機產品，相機已然是「懂生活」的象徵。而資訊數位產品不再只是男性消費者的天下。

(2) 資訊產品

在資訊產品方面，依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的調查顯示，台灣家用電腦的普及率已由民國 86 年的 28.39% 增為 101 年的 72.3%，成長兩倍餘，但數位移動時代來臨，一個人同時擁有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已漸為現代人生活之常態。平板電腦風潮 99 年在全球刮起旋風後，各知名品牌製造商爭先恐後發展追逐平板電腦之改革研發。在各大品牌廠商新品不斷的推陳出新，功能配備的越趨完整齊全，因為價格較筆記型電腦更親民，平板電腦也在台灣資訊市場中開闢出一片新的藍海。伴隨著智慧型手機及行動上網服務越發普遍，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甚至是智慧型電視，多螢幕時代已來臨，行動辦公室已為商務必然之趨勢。各種新式電子、資訊商品的研發改良，新的技術加入，新資訊商品問世，101 年雲端運算技術元年，許多雲端技術之運用整合，透過雲端運算技術，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平板、手機、智慧型電視、甚至是 WiFi 印表機、WiFi 相機數位匯流整合，全國電子幾年前即著手規劃，邀請台灣前幾大有線電視寬頻服務企業合作，去年起，顧客也能在全省三百餘家全國電子門市身半手機門號之服務，全國電子以「數位 3C 全國通」自許，期能在資訊產品市場之發展與成長中，佔有一席之地。

3. 公司競爭之利基

(1) 營運具規模經濟之優勢

本公司目前有 330 個門市據點，年營業額約 150 億元左右，是目前國內家電及 3C 通路經營者中較具規模者之一。全國電子 300 餘家門市營業據點，除可獲得具競爭優勢之採購成本，如快速物流、賣場促銷、消費行為分析、門市動線管理及門市人員培訓等，也能達到規模經濟，提高效益。除此之外，亦得以降低相關行銷及管理費用支出。故就通路掌握、採購優勢及資源運用比較，本公司均較同業具競爭優勢。

102 年 12 月底，全國電子已陸續於桃園、竹北、新竹牛埔、高雄鳳山、桃園南崁、桃園內壢、新北市樹林/汐止、花蓮市、台東市、雲林斗六、嘉義等地，設立共計 14 家數位家電體驗館。103 年起全國電子也於台南、台中沙鹿、新北市新莊陸續設立數位家電體驗館，至新莊數位家電體驗館開幕與林口

體驗館營運，全台共計已有 18 家數位家電體驗館的成立。爾後，全國電子亦將持續於適宜之地點開設全新數位家電體驗館，服務鄉親。103 年 1 月更與 Panasonic 台灣松下集團合作，於全國電子台南永華數位家電體驗館開闢專區，設立全台首家「未來生活意念館」，透過先進數位科技在生活的運用，將「光電自動控制」、「全熱交換器系統」、「太陽能儲電/儲水設備等智慧居家能源管理雲端系統(SmartHems 系統)」等最新科技生活運用呈現在台灣鄉親的眼前，讓鄉親能親自體驗。而 103 年 5 月，隨著林口數位家電體驗館的開展，其中也將設立北台灣的首家「未來生活意念館」，讓北台灣的鄉親也能一同體驗未來家電新生活。

(2)"足感心ㄟ"的品牌

「全國電子」在地經營 30 多年，以「足感心ㄟ」為訴求，經營社區及地方生活圈，持續關懷台灣鄉親，提供鄉親「足感心ㄟ」的服務。顧客到全國電子購物，除了可以買到超便宜的家電及 3C 商品，又能享受到更多的"足感心 A"的服務，就會感受到全國電子和其他競爭同業的不同；而"足感心 A"服務的差異化，讓顧客可以堆疊出對全國電子的好感和忠誠。

(3)品牌認同度高

全國電子近幾年來以獨特服務並且說到做到，贏得顧客對「全國電子足感心 ㄟ」形象的認同和好感。全國電子大方將經營成果與在地鄉親共同分享，始終在關懷弱勢族群方面努力不懈，94 年起陸續舉辦「500 萬大學清寒獎學金嘉惠清寒學子」、「250 萬網路票選貧困家庭圓夢金」、「清寒勤學學生購買翻譯機優惠專案」、「低收入戶獨享 1,000 台洗衣機 3 折優惠價」、「中年二度就業招募專案」、「清寒勤學學生購買電腦優惠專案」、「1000 萬大學清寒學生助學金」、「2008 看廣告 感幸福」徵文活動，98 年初更與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合辦，捐贈 9,000 台斤福壽麵線給臺北市社會局幫助平價住宅弱勢家庭。98 年 8 月，台灣南部地區受到嚴重水害，全國電子也推出「莫拉克颱風受災戶 5,000 台家電全國電子幫受災戶出一半」等活動幫助災民盡速重建家園。98 年金融海嘯餘威，許多人失業、被裁員，全國電子也推出「買冷氣被裁員退現金活動」，讓顧客可以放心選購冷氣。99 年 9 月凡那比颱風重創高高屏地區，全國電子也推出「不計利潤愛心價」等活動幫助災民盡速重建家園。99 年 11 月也針對低薪族推出「關懷低薪族」特價活動。101 年起持續推動「春暖花開演唱會」、「社區園遊會」等系列主軸活動，深入鄰里，與鄉親交流互動。未來，全國電子也將繼續推出更多足感心 A 活動，與鄉親們共同努力。

(4)完善的維修服務

本公司為充分發揮多據點的優勢，採行「一家購物，全省服務」的政策，

首創小家電、音響終身免費維修及維修具名保證制度，以迅速的配送服務、完善安裝服務、高效率的維修服務及”足感心 A”顧客追蹤服務，建立無價的客戶信賴。近年更推出冷氣五年免費延長保固、總統級精緻安裝等服務，免費加入全國電子會員，還能享有「買貴主動退現金差價」的服務。

(5)擁有優秀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以專業分工的經營角度，並藉由完善密集的教育訓練，培養專門之銷售及採購人才，經過多年深耕，已累積了豐富經驗，並獲得業界口碑，近年亦展現出優異之經營績效，對公司的成長及永續經營，有正面之效果。

4. 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是否妥適

(1).有利因素

A.據點廣布，通路價值顯現

在微利的時代，通路價值愈形浮現，本公司目前擁有 330 家門市，未來將持續穩健擴展門市，也將持續尋找適宜據點設立「數位家電體驗館」及「未來生活意念館」，由於對通路及市場需求的掌握度高，可提供生產供應廠商更多元之銷售管道及促銷模式，故對銷售品牌及產品種類的引進具有絕對的主導優勢，而供應商為了爭取自身產品獲得青睞，亦給與連鎖通路商間擁有較大之議價空間，使得連鎖通路業者得以壓低進貨成本，而此種影響力隨著通路商規模的擴大及門市家數的增多而不斷增強，進而形成業績成長的良性循環。

B.重視消費者需求，擁有彈性調整商品組合之能力

有鑑於 3C 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及消費者需求增加，本公司重視產品組合，商品部門定期進行商品選秀會議，跨部門組織新廠商導入審議委員會，建立新商品導入機制，引進新廠商和新商品，以彈性機動的方式調整產品結構，確保架上產品符合市場之需求及期待，並藉由直接接觸消費者之前端門市店長，以其對消費者及市場之了解，提出選擇商品上架之建議，透過不斷推出具消費利基的產品，淘汰過時產品，達到產品選擇多樣化及滿足消費者需求的目的。

C.接近消費群，提供便利之購物環境

隨著國民所得提高、生活環境改變，國人對生活品質要求日益提高，相形對購物之便利性及舒適性有所要求，而在購物便利性方面，本公司充分掌握選擇營運據點之關鍵，不論人潮匯集、交通便利，或座落商圈動線，或鄰近住宅區等地區，是全國電子設立營業據點的重要考量，且賣場空間適中、光線充足，提供消費者方便舒適之購物管道。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市場競爭日益激烈

本公司之主要競爭同業為擴大通路均積極展店，且新設大坪數之3C旗艦店，使同業之據點戰及價格戰愈演愈烈，而屬綜合商品零售業之百貨公司、量販店等為提高業績，亦不斷提高家用電器及器材之販售，更使市場之競爭益形激烈。

因應對策：本公司除持續擴店或轉店方式，101年起，全新的數位家電體驗館陸續展店，提供全新的消費體驗及更舒適的購物環境，滿足顧客更多需求，並增加對市場的掌握，藉以提高與供貨廠商之議價空間，使公司更能掌握售價與利潤。另外，全國電子亦致力於服務人員現代化和專業化，採用靈活彈性之行銷策略吸引消費者，創造活潑、朝氣及多樣化之企業形象。

B.成本日益高漲

由於3C賣場已成趨勢，故同業競以大坪數、大賣場的做法展店，但大坪數的設置成本很高，包括租金、人事費用的支出，使經營成本日益高漲。

因應對策：本公司在通路上採最適規模的中型賣場，其特色為離住家較近，而購買之產品可在全省之連鎖店得到維修的相關服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用 途
家電商品	家庭或個人使用之消費性產品
影視影音商品	家庭或個人使用之影視及影音產品
通訊商品	家庭或個人使用之通訊產品
資訊商品	家庭或個人使用之資訊產品

(三)主要商品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主要是由家電商品、影視及影音商品、通訊商品及資訊商品之製造業者或代理商供應，由於銷售據點眾多，且營業額穩定，故已能掌握分散採購及維持貨源穩定之優勢。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因本公司銷售顧客分散於一般個人消費，故本公司101及102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金額佔總銷貨金額皆低於0.1%以下。

2.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廠商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項目	廠商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項目	廠商代號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005057	1,771,010	15.14	無	1	005057	1,707,035	14.60%	無	1	005057	384,838	12.58%	無
2	008069	1,305,963	11.17	無	2	017006	1,549,320	13.25%	無	2	17006	339,835	11.11%	無
3	017006	989,063	8.46	無	3	008069	828,477	7.08%	無	3	008069	322,440	10.54%	無
4	013038	746,747	6.39	無	4	005013	751,020	6.42%	無	4	017034	267,237	8.73%	無
5	005013	684,094	5.85	無	5	003030	624,505	5.34%	無	5	005013	242,656	7.93%	無
6	003030	673,661	5.76	無	6	013038	591,225	5.06%	無	6	005105	131,865	4.31%	無
7	004026	592,191	5.06	無	7	017034	471,424	4.03%	無	7	004026	123,510	4.04%	無
8	017034	533,319	4.56	無	8	004026	470,156	4.02%	無	8	013038	116,069	3.79%	無
9	010025	480,439	4.11	無	9	007021	445,241	3.81%	無	9	008074	114,635	3.75%	無
10	007021	397,253	3.40	無	10	005105	401,167	3.43%	無	10	007021	75,605	2.47%	無
	其他	3,521,069	30.10	無		其他	3,854,527	32.96%	無		其他	941,200	30.75%	無
	進貨淨額	11,694,809	100.00			進貨淨額	11,694,097	100.00			進貨淨額	3,059,890	100.00	

- (1) 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因品質、價格與交期各方面皆和本公司配合良好，故最近二年度均為主要進貨對象。
- (2) 本公司所採購之商品以家電、資訊、通訊等為主，主要供應商均與公司往來相當時間，公司依品質、價格與交期等因素，定期評鑑供應廠商，決定採購數量及金額，故變化情形不大。
- (3) 自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一日起，因宏碁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本公司已不具有重大影響力，故不列為關係人。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家電商品	3,398,089	7,516,848	-	-	3,440,378	8,006,067	-	-
影視及影音商品	1,511,988	5,221,001	-	-	1,619,757	4,373,033	-	-
通訊商品	351,343	365,453	-	-	313,309	251,411	-	-
資訊商品	1,165,585	1,688,300	-	-	1,247,555	1,995,623	-	-
其他	681,788	116,938	-	-	557,778	104,782	-	-
合計	7,108,793	14,908,540	-	-	7,178,777	14,730,916	-	-

2. 變動分析

102年全球景氣不如預期，景氣指標皆為下修，使得消費者消費意願減少，使得整體家電市場銷售也較過去減少，致本公司業績較101年度業績減少1.19%。

三、從業員工資訊

103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級以上人員	35	37	37
	內後勤人員	285	312	312
	外勤人員	1,302	1,380	1,355
	合 計	1,622	1,729	1,704
平均 年 齡		35.4	35.5	35.5
平均服務年資		9.6	9.5	9.7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士	0.12%	0.12%	0.12%
	碩士	1.42%	1.56%	1.88%
	大 專	50.62%	53.49%	52.99%
	高 中	46.98%	43.96%	44.13%
	高中以下	0.86%	0.87%	0.8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的事實)：

本公司無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預期未來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同仁除一般勞保、健保、團體保險外，並享有三節禮金（端午節、中秋節、年終）、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員工旅遊、員工購物優惠等福利措施。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1) 本公司定期安排員工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專業素質。訓練項目包括新人訓練班、顧客工程師訓練、從心行銷訓練、春節激勵營、安裝工程師訓練及其他不定期訓練。

(2) 102 年度訓練情形統計表

訓練類別	總梯次	每梯次開課時數(小時)	總人數	人*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28	120	289	34,680
顧客工程師訓練	5	48	130	6,240
顧客工程師定期檢測	20	1	766	766
尾牙春節激勵營	19	8	1,264	10,112
從心行銷訓練	19	8	1,165	9,320
102 年度冷氣安裝工程師訓練	10	3	575	1,725
手機系統門號銷售及作業訓練	42	2	2,353	4,706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有關職工退休金制度係採確定提撥方式，適用勞基法之前按每年實發職工本薪總額之 2% 限額內提撥退休金。惟自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起納入勞基法

後，有關員工之退休制度，依勞基法及其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同時每三個月定期召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議，由勞資雙方共同監督審議退休金之運作。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深入討論，以增進勞資和諧氣氛。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間均能和諧相處，共同為發展所營事業貢獻力量，並未發生重大糾紛及遭受損失情事。今後仍將隨時透過勞資會議加強勞資間之溝通及福利措施，以消弭可能發生之糾紛。

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訂約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合作契約	JDA Worldwide Inc.	86.8.31~136.7.31 除非雙方提早中斷合 約，否則合約有效期間 為50年	商品流通電腦軟體使用	無

大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1）
	年	年	年	101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4,460,975	4,366,112	4,184,2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37,714	236,539	253,499
無形資產				1,369	1,081	1,061
其他資產（註2）				400,764	405,098	403,846
資產總額				5,000,822	5,008,830	4,842,6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80,603	2,555,282	2,257,705
	分配後			2,966,55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13,160	298,285	294,911
負債	分配前			2,793,763	2,853,567	2,552,616
總額	分配後			3,279,71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股本				991,729	991,729	991,729
資本公積				466,046	466,046	466,0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49,284	697,488	832,268
	分配後			263,33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	分配前			2,207,059	2,155,263	2,290,043
總額	分配後			1,721,11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1：103年第1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2：本公司當年度無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年	年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	14,908,540	14,730,916	3,652,357
營 業 毛 利			/	3,208,926	3,109,245	803,077
營 業 損 益			/	614,431	467,079	147,043
營業外收入及 支 出			/	40,823	31,771	15,342
稅 前 淨 利			/	655,254	498,850	162,385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	542,350	415,827	134,78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	542,350	415,827	134,780
本期其他綜合 損 益 (稅後淨額)			/	(67,071)	18,325	-
本期綜合損益 總 額			/	475,279	434,152	134,780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淨利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每 股 盈 餘	/			5.47	4.19	1.36

註 1：103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本公司當年度無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5)		
項 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
流動資產		3,783,870	3,637,166	4,166,789
基金及投資		-	-	-
固定資產(註 2)		112,472	91,253	80,255
無形資產		258	241	224
其他資產		360,103	351,826	349,241
資產總額		4,256,703	4,080,486	4,596,5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75,830	1,818,498	2,219,639
	分配後 (註 3)	2,477,030	2,163,620	2,582,413
長期負債		-	-	-
其他負債		90,641	113,764	165,1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66,471	1,932,262	2,384,794
	分配後 (註 3)	2,567,671	2,277,384	2,747,568
股本		991,729	991,729	991,729
資本公積		466,046	466,046	466,0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58,394	737,057	850,340
	分配後 (註 3)	257,194	391,935	453,64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數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5,937)	(46,608)	(96,40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90,232	2,148,224	2,211,715
	分配後 (註 3)	1,689,032	1,803,102	1,815,024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當年度無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5：101 及 102 年度財務資料請詳(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之(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3)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業收入	11,927,823	12,025,120	12,679,024
營業毛利(註 3)	2,690,718	2,692,997	2,855,761
營業(損)益(註 3)	474,960	495,571	522,8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4,078	27,966	31,54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註 3)	4,586	3,286	3,36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514,452	520,251	550,99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92,203	431,718	458,405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註 2)	-	-	-
本期(損)益	392,203	431,718	458,405
每股盈餘 (元)	追溯調整前 2.97	4.35	4.62
	追溯調整後 2.97	4.35	4.62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會計原則變動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規定所產生，並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3:101 及 102 年度財務資料請詳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之(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98年度(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註2)	102年度
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姓名	施威銘 唐慈杰	施威銘 唐慈杰	施威銘 唐慈杰	唐慈杰 張惠貞	唐慈杰 張惠貞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註1：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於98年12月25日更名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註2：101年度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簽證會計師由唐慈杰會計師及施威銘會計師變更為張惠貞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03年3月31日 (註2)
		年	年	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5.87	56.97	52.7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830.04	1037.27	1019.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79.83	170.87	185.33
	速動比率			/	94.28	73.13	63.98
	利息保障倍數			/	21842.8	16092.94	14697.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136.24	133.5	160.38
	平均收現日數			/	2.68	2.73	2
	存貨週轉率(次)			/	5.91	5.05	4.4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7.2	6.56	6.68
	平均銷貨日數			/	61.75	72.27	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134.83	78.72	60.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	3.10	2.94	3.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26	8.31	8.17
	權益報酬率(%)			/	25.02	19.06	18.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	66.07	50.30	48.90
	純益率(%)			/	3.64	2.82	2.71
	每股盈餘(元)			/	5.47	4.19	1.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7.63	10.1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5.16	63.23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2	-8.6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89	2.26	2.35
	財務槓桿度			/	1	1	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本公司 102 年因持續展店導致固定資產淨額增加，使得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2) 速動比例:

由於 102 年持續展店致存貨增加，導致速動資產佔流動負債比率減少。

(3) 利息保障倍數:

主係因 102 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損益減少，且本年度利息費用押金設算息變動不大，故比率相較 101 年下降。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本公司 102 年因持續展店導致固定資產淨額較 101 年度增加，且 102 年營業額亦小幅減少 1.19%，使得週轉率較 101 年度下降。

(5) 資產報酬率(%):

本年度因受整體經濟環境轉趨疲弱及物價上漲，使得消費者購物能力受影響，且因持續展店產生人員薪資、租金、折舊費用增加，另 102 年定期存款較 101 年減少 24.84% 導致業外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相對減少，加上其他收入亦減少，故稅後損益減少，而使比率下降。

(6) 股東權益報酬率(%):

本年度因受整體經濟環境轉趨疲弱及物價上漲，使得消費者購物能力受影響，且因持續展店產生人員薪資、租金、折舊費用增加，另 102 年定期存款較 101 年減少 24.84% 導致業外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相對減少，加上其他收入亦減少，故稅後損益減少，而使比率下降。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本年度因受整體經濟環境轉趨疲弱及物價上漲，使得消費者購物能力受影響，且因持續展店產生人員薪資、租金、折舊費用增加，另 102 年定期存款較 101 年減少 24.84% 導致業外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相對減少，加上其他收入亦減少，故稅後損益減少，而使比率下降。

(8) 純益率(%):

本年度因受整體經濟環境轉趨疲弱及物價上漲，使得消費者購物能力受影響，且因持續展店產生人員薪資、租金、折舊費用增加，另 102 年定期存款較 101 年減少 24.84% 導致業外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相對減少及其他收入減少，故稅後損益減少，而銷貨淨額差異不大，故比率相較 101 年下降。

(9) 每股盈餘(元):

本年度因受整體經濟環境轉趨疲弱及物價上漲，使得消費者購物能力受影響，且因持續展店產生人員薪資、租金、折舊費用增加，另 102 年定期存款較 101 年減少 24.84% 導致業外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相對減少，加上其他收入亦減少，故稅後損益減少，而使每股盈餘下降。

(10) 現金流量比率(%):

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1 年減少，係因 102 年稅前淨利較 101 年度減少 23.87%，且本年度流動負債因門市家數增加，導致存貨增加，應付帳款增加，使得現金流量比率降低。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1 年減少，且本年度現金股利較 101 年度配發較多金額，及固定資產與進貨之應付帳款因增開門市而增加，使得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註 1：101~102 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依據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季報告加以分析。

註 3：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註 6)		
		98 年	99 年	100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90	47.35	51.8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比率	1,858.45	2,354.14	2,755.8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82.28	200.01	187.72
	速動比率	116.75	119.33	104.58
	利息保障倍數	30,262.88	52,026.10	55,100.9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77.24	332.76	225.75
	平均收現日數	1	1	1.61
	存貨週轉率 (次)	6.37	6.67	5.9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65	7.81	7.09
	平均銷貨日數	57	55	61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06.05	131.78	157.98
獲利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2.80	2.95	2.76
	資產報酬率 (%)	9.10	10.36	10.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7.17	20.37	21.03
	占實收資 本比 率 (%)	營業利益	47.89	49.97
		稅前純益	51.87	52.46
	純益率 (%)	3.29	3.59	3.62
現金 流量	每股盈餘 (元)	2.97	4.35	4.62
	現金流量比率 (%)	26.39	24.62	22.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1.59	81.95	76.21
槓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27	3.90	5.88
	營運槓桿度	2.18	2.10	2.0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註 1：98~100 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債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 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註 5)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註 6)。
- (2) 財務構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上表僅提供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98-100 年度比率分析,及 101 及 102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詳前表(1)財務分析。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請參閱 P.87~P.88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 P.89~P.124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監察人：

劉新輝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監察人：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會計師：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三))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三))	\$ 556,891	11	539,773	11	757,489	1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三))	72,048	1	148,640	3	70,210	2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2,049	-	3,935	-	3,377	-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489,990	50	2,117,045	42	1,840,635	4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十三))	9,334	-	7,282	-	6,637	-
流動資產合計	1,235,800	25	1,644,300	33	1,486,300	32
	4,366,112	87	4,460,975	89	4,164,648	9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	236,539	5	137,714	3	83,42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五))	208,259	4	210,273	4	212,287	5
1780 無形資產	1,081	-	1,369	-	1,120	-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八))	51,926	1	52,737	1	38,947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三)及七)	144,679	3	137,754	3	132,216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4	-	-	-	43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2,718	13	539,847	11	468,431	10
資產總計	\$ 5,008,830	100	5,000,822	100	4,633,079	100

(續次頁)

董事長：林琦敏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彭成兆

會計主管：楊婉楨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十三))								
2310	預收款項	\$ 1,849,934	37	1,694,081	34	1,553,823	3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七)(九)(十三))	175,344	3	121,503	3	185,354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七)(十一))	426,279	9	564,274	11	443,413	9	
		<u>103,725</u>	<u>2</u>	<u>100,745</u>	<u>2</u>	<u>97,837</u>	<u>2</u>	
流動負債合計								
		<u>2,555,282</u>	<u>51</u>	<u>2,480,603</u>	<u>50</u>	<u>2,280,427</u>	<u>49</u>	
非流動負債：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七))	250,543	5	265,440	5	179,585	4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三))	<u>47,742</u>	<u>1</u>	<u>47,720</u>	<u>1</u>	<u>44,594</u>	<u>1</u>	
		<u>298,285</u>	<u>6</u>	<u>313,160</u>	<u>6</u>	<u>224,179</u>	<u>5</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853,567</u>	<u>57</u>	<u>2,793,763</u>	<u>56</u>	<u>2,504,606</u>	<u>54</u>	
權益(附註六(九))：								
3100	普通股股本	991,729	20	991,729	20	991,729	22	
3200	資本公積	466,046	9	466,046	9	466,046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9,715	7	357,245	7	345,32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5,575	3	96,400	2	46,60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u>192,198</u>	<u>4</u>	<u>295,639</u>	<u>6</u>	<u>278,769</u>	<u>6</u>	
		<u>697,488</u>	<u>14</u>	<u>749,284</u>	<u>15</u>	<u>670,698</u>	<u>14</u>	
權益總計								
		<u>2,155,263</u>	<u>43</u>	<u>2,207,059</u>	<u>44</u>	<u>2,128,473</u>	<u>4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008,830	100	5,000,822	100	4,633,079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琦敏

經理人：彭成兆

會計主管：楊婉楨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十四)	\$ 14,730,916	100	14,908,5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	<u>11,621,671</u>	<u>79</u>	<u>11,699,614</u>	<u>78</u>
營業毛利	3,109,245	21	3,208,926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七)(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226,329	15	2,210,149	15
6200 管理費用	<u>415,837</u>	<u>3</u>	<u>384,346</u>	<u>3</u>
營業費用合計	<u>2,642,166</u>	<u>18</u>	<u>2,594,495</u>	<u>18</u>
營業淨利	<u>467,079</u>	<u>3</u>	<u>614,431</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六)(十二))	33,167	-	42,484	-
71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二))	(1,365)	-	(1,63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	<u>(31)</u>	<u>-</u>	<u>(29)</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1,771</u>	<u>-</u>	<u>40,823</u>	<u>-</u>
稅前淨利	498,850	3	655,254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八))	<u>83,023</u>	<u>-</u>	<u>112,904</u>	<u>-</u>
本期淨利	<u>415,827</u>	<u>3</u>	<u>542,350</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七))	22,078	-	(80,810)	(1)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八))	<u>3,753</u>	<u>-</u>	<u>(13,739)</u>	<u>-</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8,325</u>	<u>-</u>	<u>(67,071)</u>	<u>(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34,152</u>	<u>3</u>	<u>475,279</u>	<u>3</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19</u>		<u>5.4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16</u>		<u>5.41</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琦敏

經理人：彭成兆

會計主管：楊婉婧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1,729	466,046	345,321	46,608	278,769		670,698	2,128,473
民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決議(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841	-	(45,84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9,792	(49,792)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33,917)	-	(362,776)	(396,693)	(396,693)	
本期淨利	-	-	-	-	542,350	542,350	542,3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7,071)	(67,071)	(67,0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5,279	475,279	475,279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91,729	466,046	357,245	96,400	295,639	749,284	2,207,059	
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決議(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3,759	-	(53,759)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9,175	(59,175)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61,289)	-	(424,659)	(485,948)	(485,948)	
本期淨利	-	-	-	-	415,827	415,827	415,8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325	18,325	18,3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4,152	434,152	434,152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1,729	466,046	349,715	155,575	192,198	697,488	2,155,263	

註 1：董監酬勞 8,245 千元及員工紅利 41,224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 9,651 千元及員工紅利 48,257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林琦敏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彭成兆

會計主管：楊婉楨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98,850	655,25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60,565	42,035
攤銷費用	822	2,608
利息收入	(16,290)	(20,0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65	1,186
收益費損合計	<u>45,462</u>	<u>25,80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76,592	(78,430)
其他應收款	1,702	(564)
存貨	(372,945)	(276,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052)	(64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5,853	140,258
其他應付款	(102,923)	105,537
預收款項	53,841	(63,851)
其他流動負債	2,980	2,908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80	10,1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79,772)</u>	<u>(161,080)</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64,540	519,976
收取之利息	16,474	20,033
支付之所得稅	<u>(121,036)</u>	<u>(102,703)</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9,978	437,3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432)	(95,0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91	33
存出保證金增加	(6,925)	(5,538)
取得無形資產	(534)	(2,85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08,500	(158,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43,066	(261,4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	3,126
發放現金股利	<u>(485,948)</u>	<u>(396,693)</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5,926)</u>	<u>(393,56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118	(217,7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9,773	757,4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6,891	539,77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琦敏

經理人：彭成兆

會計主管：楊婉楨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一月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55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家電商品、通訊商品及資訊商品等之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二〇〇九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復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宣布刪除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不會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因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並無未攤銷之前期服務成本，且自民國一〇一年度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已選擇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013.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認列。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五)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等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之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六)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以個別認定法為比較基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營業使用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估計耐用年限如下：土地無須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5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估計耐用年限如下：辦公設備：3～5年；租賃改良：3～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估計耐用年限如下：電腦軟體：2～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量。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2.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3.客戶忠誠計畫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隨銷售附送客戶禮券用以換取未來免費或折扣之商品或服務，係屬包含數個可辨認項目之交易類型，本公司就附送禮券部份，參考歷史經驗上客戶兌換使用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客戶未來兌換使用時方予認列為收入。另，當不再預期該隨銷售附送之禮券很有可能被兌換時，則將遞延收入轉列收入。

4.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計算。折現率係參考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精算。當精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福利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尚未認列之精算損益皆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結轉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六)租賃之分類。

對於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本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尚無存有重大風險會導致報導日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於未來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887	68,881	33,26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30,004	470,892	554,228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	-	170,000
	\$ 556,891	539,773	757,489

另，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1,235,800千元、1,644,300千元及1,486,300千元，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

(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2,796	612	2,271
應收帳款	70,016	148,792	68,703
減：備抵呆帳	(764)	(764)	(764)
	72,048	148,640	70,210
其他應收款	2,049	3,935	3,377
	\$ 74,097	152,575	73,587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報導日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逾期	\$ 74,097	152,575	73,587
逾期 0~90 天	-	-	-
逾期 91 天以上	764	764	764
	\$ 74,861	153,339	74,35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即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4</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即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4</u>

上述備抵呆帳係因預期部分逾期帳款無法收回而個別評估所提列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係從事3C家電商品之通路銷售業務，銷售對象主要為一般消費大眾，其收款方式主要係收取現金及客戶刷卡之信用卡款，另部分銷售對象為政府機關、學校及一般企業，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狀況，本公司認為上述未逾期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三)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商品存貨	<u>\$ 2,489,990</u>	<u>2,117,045</u>	<u>1,840,635</u>

本公司因處分久滯存貨之影響，使得依期末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所須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u>\$ -</u>	<u>3,000</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計
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756	221,243	296,999
增添	30,983	127,449	158,432
處分	<u>(9,941)</u>	<u>(48,540)</u>	<u>(58,481)</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6,798	300,152	396,950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203	175,927	244,130
增添	24,587	70,506	95,093
處分	<u>(17,034)</u>	<u>(25,623)</u>	<u>(42,657)</u>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433	433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756	221,243	296,999
折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838	124,447	159,285
折舊	17,920	40,631	58,551
處分	<u>(9,797)</u>	<u>(47,628)</u>	<u>(57,425)</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961	117,450	160,41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798	120,904	160,702
折舊	12,012	28,009	40,021
處分	<u>(16,972)</u>	<u>(24,466)</u>	<u>(41,438)</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4,838	124,447	159,285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53,837	182,702	236,539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 40,918	96,796	137,714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28,405	55,023	83,428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5,415	102,720	<u>238,135</u>
(即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5,415	102,720	<u>238,135</u>
(即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折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7,862	27,862
折舊	- -	2,014	2,01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29,876</u>	<u>29,876</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5,848	25,848
折舊	- -	2,014	2,014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27,862</u>	<u>27,862</u>
帳面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135,415</u>	<u>72,844</u>	<u>208,259</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135,415</u>	<u>74,858</u>	<u>210,273</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135,415</u>	<u>76,872</u>	<u>212,287</u>
公允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389,555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 390,026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390,026</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相關租賃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參酌不動產所在地附近地區類似之標的近期實際市場之成交價格予以估算。

(六)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於報導日，本公司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532,981	495,150	410,962
一年至五年	1,170,103	1,018,326	604,122
五年以上	<u>234,122</u>	<u>52,671</u>	<u>4,866</u>
	<u>\$ 1,937,206</u>	<u>1,566,147</u>	<u>1,019,950</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倉庫及營業據點。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十年，租金之給付係按合約議定之金額支付。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營業租賃而帳列當期費用之金額分別為543,097千元及518,268千元。

上述辦公室、倉庫及營業據點之租賃未有下列情形之一，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 (1)租賃期間屆滿時，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
- (2)本公司有權選擇購買該租賃資產，且能以明顯低於選擇權行使日該資產公允價值之價格購買，致在租賃開始日，即可合理確定選擇權將被行使。
- (3)即使所有權未移轉，但租賃期間涵蓋租賃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
- (4)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給付現值達該租賃資產幾乎所有之公允價值。
- (5)該租賃資產因具相當之特殊性，以致僅本公司無須重大修改即可使用。
- (6)其他顯示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移轉予本公司之情形。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五)。於報導日，本公司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6,012	4,297	8,072
一年至五年	2,113	-	4,297
	\$ 8,125	4,297	12,369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8,445千元及8,100千元。另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皆為2,014千元。

(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提撥義務現值	\$ 250,543	265,440	179,585
已提撥義務現值	132,319	124,175	115,44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82,862	389,615	295,025
減：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2,319)	(124,175)	(115,4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50,543	265,440	179,58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係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2,31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9,615	295,025
計畫支付之福利	(1,597)	(57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7,553	15,377
精算損(益)	<u>(22,709)</u>	<u>79,790</u>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2,862	389,615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4,175	115,44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8,199	8,31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597)	(577)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2,173	2,021
精算(損)益	<u>(631)</u>	<u>(1,020)</u>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2,319	124,175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1,709	10,214
利息成本	5,844	5,163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u>(2,173)</u>	<u>(2,021)</u>
	\$ 15,380	13,356
推銷費用	\$ 12,139	9,043
管理費用	<u>3,241</u>	<u>4,313</u>
	\$ 15,380	13,356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542</u>	<u>1,001</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80,810)	-
本期認列	22,078	(80,810)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58,732)	(80,810)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12.31	101.12.31
折現率	2.00%	1.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75%
預期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預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

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82,862	389,615	295,025
減：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32,319)</u>	<u>(124,175)</u>	<u>(115,440)</u>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250,543	265,440	179,585
對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2,709	(79,790)	-
對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631)	(1,02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199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50,543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26,527千元或增加30,120千元；當採用之調薪率增減變動0.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29,798千元或減少26,468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2,334千元及39,070千元。

(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6,053	112,93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8)	24
	<u>85,965</u>	<u>112,955</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942)	(51)
	<u>\$ 83,023</u>	<u>112,904</u>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u>\$ 3,753</u>	<u>(13,739)</u>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	<u>\$ 498,850</u>	<u>655,25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4,805	111,393
其他	(1,782)	1,511
所得稅費用	<u>\$ 83,023</u>	<u>112,904</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 利計畫	其他	合計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u>\$ 39,337</u>	<u>13,400</u>	<u>52,737</u>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942	2,94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3,753)</u>	-	<u>(3,753)</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35,584</u>	<u>16,342</u>	<u>51,926</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26,460</u>	 <u>12,487</u>	 <u>38,947</u>
(借記)貸記損益表	(862)	913	5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13,739</u>	-	<u>13,739</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39,337</u>	<u>13,400</u>	<u>52,737</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192,198	295,639	278,76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8,279	49,313	46,027
	102 年度(預計)	101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	20.48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4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4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99,173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465,320	465,320	465,320
因合併而產生之資本公積	726	726	726
	\$ 466,046	466,046	466,046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5.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其中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董監事酬勞金百分之二。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並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預計未來數年尚無重大擴展計畫暨資本支出，故股利將採固定現金股利支付率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35,567千元及48,25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113千元及9,651千元，係以管理階層預估之可供分配盈餘及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營業費用。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4.9	<u>485,948</u>	\$ 4.00	<u>396,693</u>
員工紅利—現金		\$ 48,257		41,224
董監事酬勞		<u>9,651</u>		<u>8,245</u>
	<u>\$ 57,908</u>		<u>\$ 49,469</u>	

上列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如下：

	<u>102 年度</u>	
	<u>每股股利</u>	<u>金額</u>
	<u>(元)</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9	<u>386,774</u>
員工紅利—現金	\$	35,567
董監事酬勞		<u>7,113</u>
	<u>\$</u>	<u>42,680</u>

上列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十)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15,827</u>	<u>542,35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99,173</u>	<u>99,173</u>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u>\$ 4.19</u>	<u>5.47</u>

2. 稀釋每股盈餘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15,827</u>	<u>542,35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9,173	99,173
員工股票分紅之影響(千股)	901	1,07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00,074</u>	<u>100,249</u>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u>\$ 4.16</u>	<u>5.41</u>

(十一) 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商品銷售	\$ 14,626,134	14,791,602
修繕及裝置收入等	<u>104,782</u>	<u>116,938</u>
	<u>\$ 14,730,916</u>	<u>14,908,540</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隨銷售附送客戶禮券用以換取未來免費或折扣之商品或服務。本公司遞延兌換收入係就附送禮券部份，參考歷史經驗上客戶兌換使用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遞延兌換收入(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 12,440</u>	<u>14,765</u>

(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6,290	20,027
租金收入淨額	6,431	6,086
其他	<u>10,446</u>	<u>16,371</u>
	<u>\$ 33,167</u>	<u>42,48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 (365)	(1,186)
其他	<u>(1,000)</u>	<u>(446)</u>
	<u>\$ (1,365)</u>	<u>(1,632)</u>

3.財務成本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銀行利息費用	<u>\$ (31)</u>	<u>(29)</u>

(十三)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6,891	539,773	757,489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4,097	152,575	73,58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35,800	1,644,300	1,486,300
存出保證金	<u>144,679</u>	<u>137,754</u>	<u>132,216</u>
合 計	<u>\$ 2,011,467</u>	<u>2,474,402</u>	<u>2,449,592</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849,934	1,694,081	1,553,823
其他應付款	81,801	115,823	87,467
存入保證金	<u>47,742</u>	<u>47,720</u>	<u>44,594</u>
合 計	<u>\$ 1,979,477</u>	<u>1,857,624</u>	<u>1,685,884</u>

2.公允價值之資訊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皆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以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3.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011,467千元、2,474,402千元及2,449,592千元，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四)。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係從事3C家電商品之通路銷售業務，銷售對象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如下：

	合 約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849,934	1,849,934	1,664,305	178,341	-	7,288
其他應付款	81,801	81,801	80,443	750	528	57
存入保證金	<u>47,742</u>	<u>47,742</u>	<u>2,747</u>	<u>6,400</u>	<u>10,246</u>	<u>16,071</u>
	<u>\$ 1,979,477</u>	<u>1,979,477</u>	<u>1,747,495</u>	<u>185,491</u>	<u>10,774</u>	<u>16,128</u>
						<u>19,589</u>
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694,081	1,694,081	1,575,856	98,794	-	140
其他應付款	115,823	115,823	115,660	95	30	9
存入保證金	<u>47,720</u>	<u>47,720</u>	<u>1,329</u>	<u>8,659</u>	<u>6,718</u>	<u>14,253</u>
	<u>\$ 1,857,624</u>	<u>1,857,624</u>	<u>1,692,845</u>	<u>107,548</u>	<u>6,748</u>	<u>14,402</u>
						<u>36,081</u>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553,823	1,553,823	1,469,309	65,894	35	6,463
其他應付款	87,467	87,467	87,339	90	9	20
存入保證金	<u>44,594</u>	<u>44,594</u>	<u>2,626</u>	<u>5,377</u>	<u>4,959</u>	<u>12,241</u>
	<u>\$ 1,685,884</u>	<u>1,685,884</u>	<u>1,559,274</u>	<u>71,361</u>	<u>5,003</u>	<u>18,724</u>
						<u>31,522</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以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本公司之銀行存款與應收票據及帳款。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均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公營及大型民營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主係應收銀行信用卡款，因收款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亦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資本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2,853,567	2,793,763	2,504,60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56,891)	(539,773)	(757,489)
淨負債	\$ 2,296,676	2,253,990	1,747,117
權益總額	\$ 2,155,263	2,207,059	2,128,473
負債資本比率	106.56%	102.13%	82.08%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上升，主係因營運政策所需增加購買存貨，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政策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	102 年度		101 年度	
	租 金	存出保證金	租 金	存出保證金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 4,230	803	4,156	803
其他關係人	4,421	1,350	4,404	1,350
	\$ 8,651	2,153	8,560	2,153

向關係人承租之租金係與當地租金相當，並無重大之差異，其付款方式係按月匯款。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9,317	64,421
退職後福利	460	380
	\$ 59,777	64,801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請詳附註六(六)。

(二)本公司因進貨及租賃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 34,420	34,920	5,420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43,428	1,043,428	-	1,035,308	1,035,308
勞健保費用	-	94,237	94,237	-	81,259	81,259
退休金費用	-	57,714	57,714	-	52,426	52,4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2,899	52,899	-	50,695	50,695
折舊費用(註)	-	58,551	58,551	-	40,021	40,021
攤銷費用	-	822	822	-	2,608	2,608

(註)折舊費用中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折舊，其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之減項，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該金額皆為2,014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鉅盛資訊(股) 公司普通股	-	(註)	46	-	- %	-	

(註)：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度將投資成本全數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故帳面金額為0元。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從事國內地區3C家電商品之通路銷售業務，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

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家電類	\$ 8,006,067	7,516,848
影視影音類	4,373,033	5,221,001
資訊類	1,995,623	1,688,300
通訊類及其他	251,411	365,453
修繕收入及裝置收入	<u>104,782</u>	<u>116,938</u>
	<u>\$ 14,730,916</u>	<u>14,908,540</u>

2.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無地區別資訊需加以揭露。

3.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未有佔綜合損益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 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5)	\$ 2,184,073	(1,644,300)	539,773	2,243,789	(1,486,300)	757,48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48,640	-	148,640	70,210	-	70,210
其他應收款	3,935	-	3,935	3,377	-	3,377
存貨	2,117,045	-	2,117,045	1,840,635	-	1,840,63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3)	10,453	(3,171)	7,282	8,778	(2,141)	6,63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5)	-	1,644,300	1,644,300	-	1,486,300	1,486,300
流動資產合計	4,464,146	(3,171)	4,460,975	4,166,789	(2,141)	4,164,648
遞延退休金成本(1)	207	(207)	-	224	(22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5)	133,102	4,612	137,714	80,255	3,173	83,428
出租資產(4)	210,273	(210,273)	-	212,287	(212,287)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4)	-	210,273	210,273	-	212,287	212,287
無形資產(5)	-	1,369	1,369	-	1,120	1,120
遞延所得稅資產(3.7)	8	52,729	52,737	12	38,935	38,947
存出保證金	137,754	-	137,754	132,216	-	132,216
遞延費用(5)	5,981	(5,981)	-	4,726	(4,726)	-
其他非流動資產(5)	-	-	-	-	433	433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7,325	52,522	539,847	429,720	38,711	468,431
資產總計	\$ 4,951,471	49,351	5,000,822	4,596,509	36,570	4,633,079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694,081	-	1,694,081	1,553,823	-	1,553,823
預收款項	121,503	-	121,503	185,354	-	185,354
其他應付款	564,274	-	564,274	443,413	-	443,413
其他流動負債(2)	40,616	60,129	100,745	37,049	60,788	97,837
流動負債合計	2,420,474	60,129	2,480,603	2,219,639	60,788	2,280,427
應計退休金負債(1)	189,837	75,603	265,440	120,561	59,024	179,585
存入保證金	47,720	-	47,720	44,594	-	44,594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7,557	75,603	313,160	165,155	59,024	224,179
負債總計	2,658,031	135,732	2,793,763	2,384,794	119,812	2,504,606
權益						
股本	991,729	-	991,729	991,729	-	991,729
資本公積	466,046	-	466,046	466,046	-	466,046
保留盈餘(8)	991,240	(241,956)	749,284	850,340	(179,642)	670,69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1)	(155,575)	155,575	-	(96,400)	96,400	-
權益總計	2,293,440	(86,381)	2,207,059	2,211,715	(83,242)	2,128,4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51,471	49,351	5,000,822	4,596,509	36,570	4,633,079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 年度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6)	\$ 14,980,492	(71,952)	14,908,540
營業成本	(11,699,614)	-	(11,699,614)
營業毛利	<u>3,280,878</u>	<u>(71,952)</u>	<u>3,208,926</u>
營業費用合計(1.2.6)	<u>(2,672,179)</u>	<u>77,684</u>	<u>(2,594,495)</u>
營業利益	<u>608,699</u>	<u>5,732</u>	<u>614,43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42,484	-	42,48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32)	-	(1,632)
財務成本	<u>(29)</u>	<u>-</u>	<u>(2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0,823</u>	<u>-</u>	<u>40,823</u>
稅前淨利	649,522	5,732	655,254
所得稅費用(7)	<u>(111,929)</u>	<u>(975)</u>	<u>(112,904)</u>
本期淨利	<u>537,593</u>	<u>4,757</u>	<u>542,350</u>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1)	-	(80,810)	(80,81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7)	<u>-</u>	<u>13,739</u>	<u>13,739</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u>	<u>(67,071)</u>	<u>(67,07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37,593</u>	<u>(62,314)</u>	<u>475,279</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5.42</u>	<u>0.05</u>	<u>5.4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5.36</u>	<u>0.05</u>	<u>5.41</u>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其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將其表達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金額分別為1,486,300千元及1,644,300千元。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述非作為滿足公司短期現金承諾之銀行定期存款應非屬現金及約當現金，故將其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並將其變動數158,000千元表達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項下。

除上述差異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調節說明

1.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尚未攤銷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為保留盈餘之調整。另，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度起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結轉未分配盈餘。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 年度</u>	
	<u>101.12.31</u>	<u>101.1.1</u>
綜合損益表		
退休金費用	\$ (5,073)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u>80,810</u>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75,737</u>	
資產負債表		
遞延退休金成本	\$ 207	22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55,575	96,4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5,603	59,024
相關之所得稅影響數	<u>(39,336)</u>	<u>(26,460)</u>
保留盈餘減少數	<u>\$ 192,049</u>	<u>129,188</u>

2.本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 年度</u>	
	<u>101.12.31</u>	<u>101.1.1</u>
綜合損益表		
薪資費用	\$ (659)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659)</u>	
資產負債表		
累積帶薪假	\$ 60,129	60,788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u>(10,222)</u>	<u>(10,334)</u>
保留盈餘減少數	<u>\$ 49,907</u>	<u>50,454</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依此，本公司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分類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3,171)	(2,14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3,171</u>	<u>2,141</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4.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供出租或作增值使用之不動產，若可單獨出售或作單獨資本租賃，應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將該等供出租之不動產分類至「出租資產」項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投資性不動產	\$ 210,273	212,287
出租資產	<u>(210,273)</u>	<u>(212,287)</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5.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電腦軟體及招牌整修費用等分類至「遞延費用」項下，預付設備款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原始到期日三個月至一年之定期存款分類至「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其性質分別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目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44,300)	(1,486,3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44,300	1,486,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12	3,173
無形資產	1,369	1,120
遞延費用	(5,981)	(4,7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u>-</u>	<u>433</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賣方自願隨銷售附送買方其他對價用以換取未來免費或折扣之商品或服務，係屬包含數個可辨認項目之交易類型，企業應就其他對價部份，參考歷史經驗上客戶兌換使用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客戶未來兌換使用時方予認列為收入。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此未有明確規範，本公司係於認列銷貨收入時，依上述行銷計畫之公平價值估列推銷費用並認列相關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營業收入	\$ 71,952	
廣告費		(71,952)
所得稅前調整數	\$ -	

7.前述變動依所得稅稅率17%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調整列示如下：

	101.12.31	101.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9,336	26,460
累積帶薪假	10,222	10,33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數	\$ 49,558	36,794

上述1.及2.列示之退休金費用及薪資費用影響數，其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影響數係增加975千元。

另，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於上述1.所述關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精算損失調整，導致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影響數為13,739千元。

8.上述變動對保留盈餘調整彙總如下：

	101.12.31	101.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31,385	155,648
累積帶薪假	60,129	60,788
遞延所得稅	(49,558)	(36,794)
保留盈餘減少數	\$ 241,956	179,64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一)重大變動項目原因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發生重大變動。

(二)且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重大變動項目原因說明：

營業收入減少1.19%，係因整體經濟情勢轉趨疲弱，物價上漲，民眾的實質薪資所得減少，影響消費支出，致營收較101年減少1.77億，本年度因消費緊縮，為刺激消費，加重促銷活動力道及因資訊商品與家電商品銷售結構差異，導致獲利減少，營業利益減少23.98%，另本年度營業外收入內含銀行存款利息及其他收入減少，稅後淨利較101年度減少23.33%。

(二)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營運持續獲利，營運資金充裕，預期未來將繼續努力朝穩定成長之路邁進。

三、現金流量分析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7.63	10.17	(42.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16	63.23	(15.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2	-8.65	(669.08%)

1. 現金流量比率變動之分析說明：

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1 年減少，係因 102 年稅前淨利較 101 年度減少 23.87%，且本年度流動負債因門市家數增加，導致存貨增加，應付帳款增加，使得現金流量比率降低。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之分析說明：

102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01 年減少，且 102 年因持續展店以致資本支出及存貨增加，所以導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 15.87%。

3. 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之分析說明：

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1 年減少，且本年度現金股利較 101 年度配發較多金額，及固定資產與進貨之應付帳款因增開門市而增加，使得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本公司現金流量非常充足，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792,691	318,970	447,105	1,664,556	-	-

(1)營業活動：預期營運將持續獲利，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預期將增加展店裝璜支出，產生淨現金流出。

(3)理財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1 年 12 月店數為 316 家，持續展店至 102 年 12 月為 324 家，另舊門市也陸續改裝，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淨增加 98,825 仟元，折舊費用本年度較去年淨增加 18,530 仟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財務結構一向健全，並設有專職負責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剩餘資金在兼顧流動性、安全性及收益性的條件下做有效之運用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預期103年低利率將持續，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主要交易幣別為台幣，因此匯率變動對損益影響不大。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故102年度尚無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零售通路故本項不適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對國內外政經發展及法律變動情形保持高度之注意及妥善之因應能力，因此至目前為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建置完成企業ERP系統，成功整合金流、物流、商流、客流與資訊流，能夠即時反應市場現況與降低管理成本之重要因素。同時為因應數位科技潮流的趨勢，本公司亦配合產業的變化，引進資訊商品及手機商品並取得APPLE經銷權，並導入中華電信、遠傳電信、台灣大哥大門號業務，增加消費者多元服務等；並推出互動式購物平台推薦產品與拍攝解說影片幫助消費者了解產品，強化顧客選購商品的方便性，以符合消費者需求、提昇業績成長、增加財務資金。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直以來足感心A的企業形象深植人心，深獲好評，未有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公司進貨廠商係國內各大家電、資訊、通訊廠商，因均與本公司往來相當時間，且品質、價格與交期各方面皆和本公司配合良好，並無進貨過度集中之情形。
2. 本公司銷貨對象 99%為一般社會大眾之自然人，並無銷貨過度集中之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玖、總公司及分公司一覽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及各區事業部

總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 55 號	02-22989922
桃竹苗區事業部	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 25 號 2F	03-3570833
中區事業部	台中市南屯區工業區 18 路 24 號	04-23591688
南區事業部	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 237 號	07-3878887
東區事業部	花蓮縣吉安鄉慶豐村慶北三街 402-1 號	03-8545099

■營業本部(94)

台北市第 1 分公司	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一段 138 號 1 樓	02-28985191
台北市第 5 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通化街 26-3 號 1、2、3 樓	02-27545823
台北市第 6 分公司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 79、81 號 1 樓	02-28264209
台北市第 7 分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五段 984 號 1 樓	02-27868639
台北市第 8 分公司	台北市文山區辛亥路五段 19 號 1 樓及 25 巷 3 弄 1 號 1 樓	02-29354205
台北市第 10 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103 號 1 樓	02-25702658
台北市第 15 分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東湖路 84 號 1 樓	02-26314878
台北市第 18 分公司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五段 238 號 1-2 樓	02-29307172
台北市第 21 分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二段 436 號 1 樓	02-23078027
台北市第 22 分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二段 100-106 號 1 樓	02-25536335
台北市第 23 分公司	台北市士林區文林路 448 號 1 樓	02-28376448
台北市第 26 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72 號 1 樓	02-27532968
台北市第 27 分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 206 號 1 樓	02-23658868
台北市第 31 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46 號及 46 號之一 1 樓	02-27617366
台北市第 32 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樂業街 152 號 1 樓	02-87331286
台北市第 33 分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酒泉街 111.113.115 號 1 樓	02-25997278
台北市第 34 分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萬大路 241 號 1 樓	02-23073408
台北市第 36 分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577 號 1 樓	02-85092099
台北市第 37 分公司	台北市文山區木新路三段 178、180 號 1 樓	02-29368799
台北市第 39 分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 243-1.2 號	02-23322488
台北市第 40 分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 73 號	02-25950300
台北市第 41 分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三段 158 號 1-2 樓	02-27913808
台北市第 42 分公司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 226 號 1 樓	02-28335168
台北市第 44 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78 號	02-23783858
台北市第 45 分公司	台北市文山區景興路 217 號	02-86636758
台北市第 46 分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成福路 4 號	02-27893039
台北市第 47 分公司	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23 號	02-25065789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第 48 分公司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102 號	02-23583578
台北市第 49 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31 號 1 樓及地下一樓	02-87120318
台北市第 50 分公司	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五段 250.252 號 1 樓	02-28105268
台北市第 51 分公司	台北市北投區中和街 221 號 1.2 樓	02-28983589
台北市第 52 分公司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350號一樓及地下室	02-28730556
台北市第 53 分公司	台北市莊敬路 473 號 1.2 樓	02-27203005
台北市第 54 分公司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 3 段 51 號 1-2 樓 53.55 號 2 樓	02-29369345
台北市第 55 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2段251號	02-23951259
台北市第 56 分公司	台北市天母北路 14 號 1-4 樓	02-28737679
台北市第 57 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三民路 27 號 1 樓	02-25286801
台北市第 58 分公司	台北市康寧路 3 段 35.37 號 1 樓 .23 號 2 樓之 9	02-26312203
台北市第 59 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 6 段 21.23 號 1 樓	02-27261829
新北市第 3 分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安康路二段196之2.3號1樓	02-86660008
新北市第 4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212號1樓	02-29971447
新北市第 5 分公司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一段354號1樓	02-22975371
新北市第 7 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245號1樓	02-29612565
新北市第 8 分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二段1號1樓	02-29812406
新北市第 9 分公司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二段71.73.75號1樓	02-22601551
新北市第 10 分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竹林路100號1樓	02-29297448
新北市第 11 分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191.193號1樓	02-29475471
新北市第 12 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90.92號1.2樓	02-22577898
新北市第 14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後港一路62號1樓	02-22044635
新北市第 15 分公司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路127號1樓	02-26233107
新北市第 16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幸福路602.604號1樓	02-29923006
新北市第 18 分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147號1樓	02-22862263
新北市第 19 分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188號1樓	02-29188851
新北市第 20 分公司	新北市三峽區復興路78號1.2樓	02-26738848
新北市第 21 分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240號1樓	02-26497101
新北市第 22 分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85.185-1號1樓及187.189號1.2樓	02-22219154
新北市第 23 分公司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10.10-1.12.12-1號1樓	02-82812845
新北市第 26 分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137號1-2樓	02-29844671
新北市第 27 分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403號1樓	02-29208332
新北市第 30 分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工商路72號1.2樓	02-82921168
新北市第 34 分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景新街438號1.2樓	02-29459987
新北市第 37 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溪北路2號1樓	02-26839280
新北市第 38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建安街117.119號1樓及地下室	02-22031277
新北市第 39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1-5.881-6號1.2樓	02-29083979
新北市第 40 分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134.136號1樓	02-29285393
新北市第 41 分公司	新北市蘆洲區長榮路23號1樓	02-82828330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新北市第 43 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新海路90. 92號1樓	02-22501828
新北市第 46 分公司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路24. 26號1樓	02-26203628
新北市第 48 分公司	新北市三峽區民生街106-2號1樓	02-26715289
新北市第 49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262號1樓	02-89935368
新北市第 50 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雙十路二段108號1樓	02-22588658
新北市第 52 分公司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三段180號1樓	02-22629689
新北市第 53 分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145號1樓	02-26931058
新北市第 54 分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202. 204號1. 2樓	02-22289058
新北市第 56 分公司	新北市淡水區民生路 1-1 號	02-28091707
新北市第 57 分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 36 號	02-29753088
新北市第 58 分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 335 號	02-29116328
新北市第 59 分公司	新北市瑞芳區明燈路三段 63 號 1 樓	02-24062410
新北市第 60 分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二段 160 號	02-29865612
新北市第 61 分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中華路 2 號之 4	02-86867189
新北市第 62 分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圓通路 295 之 3 號	02-82456607
新北市第 63 分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 1 段 122 號	02-22310106
新北市第 64 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忠孝路 42 號及 42-1 號、44 號及 44-1 號	02-29550996
新北市第 65 分公司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三段 188、190 號	02-29010257
新北市第 66 分公司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93、95 號 1-2 樓	02-22600718
新北市第 67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西路 135 號 1 樓	02-22080795
新北市第 68 分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 167 號 1.2 樓	02-22469515
新北市第 69 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20 號	02-89911292
基隆市第 2 分公司	基隆市安一路 17-19 號 1 樓	02-24281670
基隆市第 4 分公司	基隆市仁二路 211 號 1 樓	02-24233395
基隆市第 6 分公司	基隆市義二路 78、80 號	02-24211218
基隆市第 7 分公司	基隆市仁一路 179 號	02-24223619
基隆市第 8 分公司	基隆市安樂路二段 141 號	02-24311150
桃園縣第 42 分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一段 307、309 號 1 樓	02-82001587

■桃竹苗區事業部(61)

新北市第 32 分公司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41號1樓	02-26090889
新北市第 33 分公司	新北市鶯歌區國慶街123號1樓	02-26775115
新北市第 70 分公司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二路一段 90-1 號	02-26097281
桃園縣第 2 分公司	桃園縣平鎮市中豐路 298 號 1 樓	03-4687368
桃園縣第 3 分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南崁路 364 號 1 樓	03-3521228
桃園縣第 4 分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環北路 546 號 1 樓	03-4626831
桃園縣第 7 分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橫峰村中正東路 99 號 1 樓	03-3868777
桃園縣第 8 分公司	桃園縣八德鄉介壽路一段 951、953 號 1 樓	03-3643433
桃園縣第 12 分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埔心里永美路 199 號 1 樓	03-4826077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桃園縣第 13 分公司	桃園縣龍潭鄉中正路 72 號 1 樓	03-4803120
桃園縣第 15 分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 190 號 1 樓	03-3383880
桃園縣第 16 分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 717 號 1 樓	03-3581782
桃園縣第 17 分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榮民路 128 號 1 樓	03-4518045
桃園縣第 18 分公司	桃園市桃鶯路 140 號 1 樓	03-3628014
桃園縣第 19 分公司	桃園縣大溪鎮慈湖路 49、51 號 1 樓	03-3885740
桃園縣第 20 分公司	桃園市經國路 25、27、29 號 1 樓	03-3574605
桃園縣第 23 分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中山路 80 號 1 樓	03-4780359
桃園縣第 26 分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中山東路二段 72、76 號 1 樓	03-4381955
桃園縣第 27 分公司	桃園縣新屋鄉中山路 262、264 號 1 樓	03-4971608
桃園縣第 28 分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大有路 559 號 1.2 樓	03-3160500
桃園縣第 29 分公司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二段 333~339 號	03-3710768
桃園縣第 30 分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二段 1091、1093 號 1-2 樓	03-3192677
桃園縣第 31 分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龍東路 309-1 號 1 樓	03-4373058
桃園縣第 32 分公司	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 299 號 1-2 樓	03-4950228
桃園縣第 33 分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大成路 89 號 1-2 樓	03-4855780
桃園縣第 34 分公司	桃園縣平鎮市中豐路山頂段 187、187-1 號 1 樓	03-4699278
桃園縣第 37 分公司	桃園縣龍潭鄉中正路 302 號	03-4806538
桃園縣第 39 分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 1206 號	03-3162188
桃園縣第 40 分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中正路 236.238 號	03-4229091
桃園縣第 41 分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中山路 713 號 1 樓	03-2209565
桃園縣第 43 分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文化二路 30 之 12、13 號	03-3181591
桃園縣第 44 分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中正路 85.87.89 號	03-3528766
桃園縣第 45 分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成章一街 160 號	03-4351067
新竹縣第 1 分公司	新竹縣竹東鎮長春路三段 193 號 1 樓	03-5954272
新竹縣第 2 分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東路 275、277、279 號 1 樓	03-5510608
新竹縣第 3 分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孝勢村中正路一段 68 號 1 樓	03-6993117
新竹縣第 4 分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中正路 539 號 1 樓	03-5896878
新竹縣第 5 分公司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一段 83 號 1 樓	03-5571077
新竹縣第 6 分公司	新竹縣竹東鎮長春路二段 97-99 號	03-5951198
新竹縣第 7 分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博愛街 322 號 1-2 樓	03-6562318
新竹縣第 8 分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 138 號	03-6682007
新竹市第 4 分公司	新竹市經國路一段 450 號 1 樓	03-5428998
新竹市第 5 分公司	新竹市牛埔路 102 號 1 樓	03-5304182
新竹市第 7 分公司	新竹市中正路 388 號 1-2 樓	03-5430824
新竹市第 9 分公司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526 號 1.2 樓	03-6669892
新竹市第 10 分公司	新竹市南大路 361 號	03-5613158
新竹市第 11 分公司	新竹市林森路 230 號 1 樓	03-5225801
新竹市第 12 分公司	新竹市湧雅街 89 號 1 樓	03-5316136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新竹市第 13 分公司	新竹市食品路 247、249、251 號 1 樓	03-5621559
苗栗縣第 2 分公司	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133 號 1 樓	037-479066
苗栗縣第 3 分公司	苗栗縣頭份鎮中華路 1181 號 1 樓	037-676686
苗栗縣第 4 分公司	苗栗縣苗栗市北苗里中華路 201 號 1 樓	037-265890
苗栗縣第 5 分公司	苗栗縣苑裡鎮中山路 115、117 號 1 樓	037-853107
苗栗縣第 6 分公司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1050 號	037-368882
苗栗縣第 7 分公司	苗栗縣後龍鎮中山路 113-117 號 1 樓	037-732900
苗栗縣第 8 分公司	苗栗縣頭份鎮中正路 122 號 1.2 樓	037-696458
苗栗縣第 9 分公司	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 92 號	037-360708
苗栗縣第 10 分公司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490 號	037-330018
苗栗縣第 11 分公司	苗栗縣通霄鎮中山路 77 號	037-756108
苗栗縣第 12 分公司	苗栗市建功街 20-2 號	037-358966
苗栗縣第 13 分公司	苗栗縣公館鄉玉泉村 14 鄰玉泉 368-7 號	037-221170

■ 中區事業部(72)

台中市第 1 分公司	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462 號 1 樓	04-22597636
台中市第 2 分公司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430、432 號 1 樓	04-23205393
台中市第 5 分公司	台中市文心路三段 70、72 號 1 樓	04-23256947
台中市第 6 分公司	台中市國光路 170 號 1 樓	04-22852539
台中市第 8 分公司	台中市北屯路 178-5、6 號 1 樓	04-22353811
台中市第 9 分公司	台中市北區五權路 267 號 1 樓、大雅路 4、6 號 1 樓	04-22030389
台中市第 10 分公司	台中市復興路一段 415-2.3.4 號 1 號	04-22600218
台中市第 11 分公司	台中市東區建成路 700 號 1 樓	04-22800608
台中市第 16 分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中清路 72-8-8 號 1 樓	04-22915586
台中市第 17 分公司	台中市東區十甲里精武東路 210 號 1 樓	04-22117368
台中市第 20 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二段 16-2、16-3 號 1 樓	04-23172368
台中市第 21 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 317 號 1-2 樓	04-27010096
台中市第 22 分公司	台中市北區大雅路 436、438 號 1 樓	04-22956708
台中市第 23 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三段 150-43 號 1 樓	04-24628198
台中市第 24 分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文心路四段 581 號 1 樓	04-22452188
台中市第 25 分公司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 486 號	04-23262568
台中市第 26 分公司	台中市南屯區南屯路二段 328 號	04-24732028
台中市第 27 分公司	台中市向上路一段 297 號	04-23055828
台中市第 28 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286 號 1 樓	04-23132066
台中市第 29 分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東山路一段 236-6 號 1 樓	04-24350428
台中市第 30 分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昌平路二段 11-33、11-34 號 1 樓	04-22423598
台中市第 33 分公司	台中市東勢區豐勢路 492 號 1 樓	04-25877796
台中市第 34 分公司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 704.706 號 1 樓	04-24821225
台中市第 35 分公司	台中市太平區中興路 176 號 1 樓	04-22768108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台中市第 36 分公司	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762號1樓	04-24934686
台中市第 37 分公司	台中市沙鹿區中正街51號1樓	04-26656071
台中市第 38 分公司	台中市清水區中山路106號1樓	04-26234367
台中市第 39 分公司	台中市霧峰區中正路1193. 1195號1-2樓	04-23331668
台中市第 40 分公司	台中市后里區甲后路262號1樓	04-25577628
台中市第 41 分公司	台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686. 688. 690號1樓	04-25206890
台中市第 42 分公司	台中市潭子區圓通南路180號1樓及中山路2段131. 133號1樓	04-25314168
台中市第 43 分公司	台中市豐原區中正路470號1樓	04-25131528
台中市第 44 分公司	台中市大雅區中清南路253號1樓	04-25690958
台中市第 45 分公司	台中市太平區中山路四段163. 165號 1 樓	04-23982758
台中市第 46 分公司	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一段376. 378號 1 樓	04-23380578
台中市第 47 分公司	台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446-3號1樓	04-24833706
台中市第 48 分公司	台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一段267. 269. 271號1樓	04-24931728
台中市第 49 分公司	台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二段46號1樓	04-25604268
台中市第 50 分公司	台中市豐原區三民路 192 號 1.2 樓	04-25206898
台中市第 51 分公司	台中市大甲區文武路 10-9 號	04-26863408
台中市第 52 分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大智路二段 273 號	04-26579588
台中市第 53 分公司	台中市大肚區沙田路二段 555 號	04-26999388
台中市第 54 分公司	台中市沙鹿區中山路 382 號	04-26651738
彰化縣第 3 分公司	彰化縣田中鎮東路里中州路一段 194 號 1 樓	04-8756608
彰化縣第 4 分公司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一段 242 號 1 樓	04-7257088
彰化縣第 6 分公司	彰化縣彰化市曉陽路 34 號 1 樓	04-7280838
彰化縣第 8 分公司	彰化縣西湖鎮大竹里彰水路三段 127、129 號 1 樓	04-8825798
彰化縣第 9 分公司	彰化縣二林鎮南光里 8 鄰建興街 96 號 1 樓	04-8954818
彰化縣第 11 分公司	彰化縣北斗鎮中華路 300 號之 1、2、3	04-8876268
彰化縣第 12 分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新生里莒光路 316、318 號	04-8374296
彰化縣第 14 分公司	彰化縣和美鎮山梨里道周路 171 號	04-7564068
彰化縣第 15 分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中正路 131 號 1 樓	04-8396768
彰化縣第 16 分公司	彰化縣鹿港鎮民族路 83 號 1 樓	04-7773988
彰化縣第 18 分公司	彰化縣社頭鄉員集路 2 段 320 巷 1.3 號及 322 號 1F	04-8728168
彰化縣第 19 分公司	彰化縣彰化市金馬路二段 707 號 1 樓	04-7368358
彰化縣第 20 分公司	彰化縣福興鄉中正路 139 號	04-7789178
南投縣第 1 分公司	南投縣草屯鎮碧山南路 41 號 1 樓	049-2322055
南投縣第 5 分公司	南投縣竹山鎮集山路三段 835、837 號 1 樓	049-2651433
南投縣第 6 分公司	南投縣埔里鎮中正路 562 號	049-2422168
南投縣第 7 分公司	南投縣南投市三和里三和三路 31 號 1 樓	049-2233478
南投縣第 8 分公司	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 192 號	049-2202188
南投縣第 9 分公司	南投縣草屯鎮中興路 269 號	049-2310658
南投縣第 10 分公司	南投縣水里鄉中山路一段 279 號	049-2871077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雲林縣第 1 分公司	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 2 號 1 樓	05-5351929
雲林縣第 2 分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光復路 346 號 1 樓	05-6330948
雲林縣第 3 分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西安里中正路 237. 239 號 1 樓	05-6335579
雲林縣第 4 分公司	雲林縣西螺鎮中山路 71 號 1 樓	05-5879685
雲林縣第 5 分公司	雲林縣斗六市鎮東里文化路 37 號 1 樓	05-5377711
雲林縣第 6 分公司	雲林縣斗六市鎮南里民生南路 203 號	05-5323618
雲林縣第 7 分公司	雲林縣斗南鎮中山路 61. 63 號 1 樓	05-5973888
雲林縣第 8 分公司	雲林縣北港鎮華勝里華勝路 140 號 1 樓	05-7837518
雲林縣第 9 分公司	雲林縣麥寮鄉光復南路 317 號	05-6931718

■ 南區事業部(80)

嘉義縣第 1 分公司	嘉義縣朴子市山通路 210、212 號 1 樓	05-3704547
嘉義縣第 2 分公司	嘉義縣民雄鄉文化路 69 號 1 樓	05-2265565
嘉義縣第 3 分公司	嘉義縣大林鎮中正路 381 號 1 樓	05-2650045
嘉義市第 2 分公司	嘉義市民生北路 81 號 1 樓	05-2293636
嘉義市第 3 分公司	嘉義市吳鳳北路 105 號 1 樓	05-2223631
嘉義市第 4 分公司	嘉義市東區社口里林森西路 101 號 1 樓	05-2778886
嘉義市第 5 分公司	嘉義市西區興業西路 228、230 號 1 樓	05-2838008
嘉義市第 6 分公司	嘉義市西區興業西路 317 號	05-2838585
嘉義市第 7 分公司	嘉義市友愛路 270. 272 號 1 樓	05-2315058
臺南市第 2 分公司	臺南市金華路二段 181 號 1 樓	06-2656872
臺南市第 4 分公司	臺南市崇學路 166、168 號 1 樓	06-6609970
臺南市第 7 分公司	臺南市北區西門路四段 21. 23. 25 號 1 樓	06-2521399
臺南市第 10 分公司	臺南市東區崇德路 623 號 1 樓	06-2892688
臺南市第 11 分公司	臺南市南區金華路一段 189 號 1 樓	06-2925288
臺南市第 12 分公司	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一段 72 號	06-3508511
臺南市第 13 分公司	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五段 136、138 號	06-3565667
臺南市第 14 分公司	臺南市東區東寧路 425 號	06-2091588
臺南市第 15 分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大灣路 685 號 1 樓	06-2734068
臺南市第 17 分公司	臺南市佳里區光復路 152 號 1 樓	06-7234398
臺南市第 18 分公司	臺南市麻豆區興中路 76 號 1 樓	06-5714936
臺南市第 19 分公司	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70 之 1. 70 之 2 號 1 樓	06-6568556
臺南市第 20 分公司	臺南市新化區中山路 387. 389 號 1 樓	06-5908968
臺南市第 21 分公司	臺南市善化區中山路 228 號 1 樓	06-5851258
臺南市第 22 分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 635-1 號 1 樓	06-2042008
臺南市第 23 分公司	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 21. 23 號 1 樓	06-3305960
臺南市第 24 分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387 號 1 樓	06-3205077
臺南市第 25 分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96 號 1 樓	06-3117188
臺南市第 27 分公司	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161 號	06-6566262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臺南市第 28 分公司	臺南市新市區仁愛街 74 號	06-5892633
臺南市第 29 分公司	臺南市關廟區中山路一段 393 號	06-5962818
臺南市第 30 分公司	臺南市安平區慶平路 411 號	06-2998896
臺南市第 31 分公司	臺南市永華路 1 段 315 號	06-2936175
高雄市第 1 分公司	高雄市五福四路 106、108、108-1 號 1 樓	07-5216345
高雄市第 5 分公司	高雄市青年一路 384、386 號 1 樓	07-2155977
高雄市第 8 分公司	高雄市建國一路 167 號 1 樓	07-7172499
高雄市第 9 分公司	高雄市瑞隆路 316、318 號 1 樓	07-7718055
高雄市第 10 分公司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新路 228、230 號 1 樓	07-3528877
高雄市第 11 分公司	高雄市小港區漢民路 291-1 號 1 樓	07-8068555
高雄市第 12 分公司	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848 號 1 樓	07-3660660
高雄市第 13 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天祥一路 90 號 1 樓	07-3509993
高雄市第 14 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二路 258 號 1 樓	07-7220909
高雄市第 15 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陽明路 182 號 1 樓	07-3852338
高雄市第 16 分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二路 152 號 1 樓	07-5589885
高雄市第 17 分公司	高雄市前金區七賢二路 186、188 號 1 樓	07-2850888
高雄市第 19 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明誠一路 836、838 號 1 樓	07-9602260
高雄市第 20 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642 號 1 樓	07-3866303
高雄市第 21 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成功一路 185 號 1 樓	07-3338669
高雄市第 22 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熱河二街 62 號 1 樓	07-3153555
高雄市第 23 分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華榮路 366 號 1 樓	07-5525528
高雄市第 24 分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 55-2 號 1 樓	07-5825777
高雄市第 26 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 561 號	07-3962677
高雄市第 28 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二路 148 號 1 樓	07-3818727
高雄市第 29 分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華夏路 686 號 1 樓	07-3430818
高雄市第 30 分公司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東路 151 號 1 樓	07-7451191
高雄市第 31 分公司	高雄市旗山區大同街 2-2 號 1 樓	07-6615181
高雄市第 32 分公司	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北路 75 號 1 樓	07-6451662
高雄市第 33 分公司	高雄市大社區中山路 225、225-1、225-2 號 1 樓	07-3551313
高雄市第 34 分公司	高雄市鳳山區鳳松路 73 號 1 樓	07-7197698
高雄市第 35 分公司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 641、643 號 1 樓	07-8230178
高雄市第 37 分公司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一路 131 號 1 樓	07-7193399
高雄市第 38 分公司	高雄市大寮區鳳林四路 14-1 號 1 樓	07-7829366
高雄市第 39 分公司	高雄市岡山區民有路 50 號 1 樓	07-6246888
高雄市第 40 分公司	高雄市旗山區延平一路 644 號 1 樓	07-6625959
高雄市第 41 分公司	高雄市鳳山區青年路二段 293 號 1 樓	07-7670908
高雄市第 42 分公司	高雄市楠梓區德賢路 143 號	07-36276767
高雄市第 43 分公司	高雄市路竹區忠孝路 55 號 1 樓	07-6073968
高雄市第 44 分公司	高雄市鳳山區青年路二段 142-15 號 1 樓	07-7996757

營業單位	地 址	電 話
高雄市第 45 分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自由四路 200 號 1 樓	07-3431363
高雄市第 46 分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學府路一段 93、95 號 1-2 樓	07-3710006
屏東縣第 1 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廣東路 246 號 1 樓、高豐街 1 號 1 樓	08-7371950
屏東縣第 2 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 17 號 1 樓	08-7341910
屏東縣第 3 分公司	屏東縣潮州鎮中山路 152 號	08-7890011
屏東縣第 4 分公司	屏東縣東港鎮中山路 54-2 號 1、2 樓	08-8333422
屏東縣第 5 分公司	屏東縣內埔鄉內田村廣濟路 219 號 1 樓	08-7792200
屏東縣第 6 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廣東路 605 號 1 樓	08-7379848
屏東縣第 7 分公司	屏東縣林邊鄉仁和村中山路 353、355 號 1 樓	08-8758080
屏東縣第 8 分公司	屏東縣潮州鎮延平路 120-2 號 1 樓	08-7898777
屏東縣第 9 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廣東路 682-2. 684 號	08-7363223
屏東縣第 10 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621 號	08-7668911
屏東縣第 11 分公司	屏東縣東港鎮中正路 1 段 308. 310. 312 號 1 樓	08-8328272

■ 東區事業部(21)

宜蘭縣第 2 分公司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三段 122、124、126 號 1 樓	03-9351499
宜蘭縣第 3 分公司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 137、139 號 1 樓	03-9573523
宜蘭縣第 5 分公司	宜蘭縣礁溪鄉中山路一段 126、128 號 1 樓	03-9872725
宜蘭縣第 6 分公司	宜蘭縣蘇澳鎮蘇南里中山路一段 4 號 1-2 樓	03-9955628
宜蘭縣第 7 分公司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二段 107、109、111 號 1 樓	03-9311866
宜蘭縣第 8 分公司	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 18 號、宜興路一段 75、77 號 1 樓	03-9357289
宜蘭縣第 9 分公司	宜蘭縣羅東鎮南門路 18. 18-1 號	03-9540669
宜蘭縣第 10 分公司	宜蘭縣頭城鎮青雲路 3 段 159. 161 號	03-9780036
宜蘭縣第 11 分公司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路 206、206-1 號	03-9541414
花蓮縣第 1 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中華路 28、30 號 1 樓	03-8338589
花蓮縣第 2 分公司	花蓮縣吉安鄉建國路一段 137-2 號 1 樓	03-8574689
花蓮縣第 3 分公司	花蓮縣吉安鄉中山路三段 15-1 號 1 樓	03-8537030
花蓮縣第 4 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 465 號 1 樓	03-8342485
花蓮縣第 5 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中正路 515、517 號	03-8337493
花蓮縣第 6 分公司	花蓮縣玉里鎮國武里中山路二段 62. 64 號 1 樓	03-8980505
花蓮縣第 7 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主權里中華路 458 號 1 樓	03-8350038
花蓮縣第 10 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 339 號	03-8326018
花蓮縣第 11 分公司	花蓮市中正路 359. 361. 363. 365 號	03-8331369
台東縣第 1 分公司	台東縣台東市中心里更生路 452 號 1. 2 樓	089-318768
台東縣第 2 分公司	台東縣台東市新生路 284 號 1、2 樓	089-347770
台東縣第 3 分公司	台東縣台東市中華路 1 段 385 號	089-325195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琦敏